

股票简称：大亚科技

股票代码：000910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

重 要 提 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董事翁少斌先生和董事陈红兵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会议，均委托董事陈钢先生出席会议、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会议决议等有关文件。

4、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公司董事长陈兴康先生、总裁翁少斌先生及财务总监陈钢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
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	15
第六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1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21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35
第九章	重要事项.....	36
第十章	财务报告.....	53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目录.....	104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公司的法定中、英文名称及缩写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大亚科技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Dare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缩写：DARE TECH.
-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兴康
-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宋立柱
 证券事务代表：宋立柱
 联系地址：江苏省丹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陵西路 95 号
 电话：0511-86981046
 传真：0511-86885000
 电子信箱：slzdy@cndare.com
- 四、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丹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陵西路 95 号
 公司办公地址：江苏省丹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陵西路 95 号
 邮政编码：2123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daretechnology.com>
 电子信箱：daretech@cndare.com
-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大亚科技
 股票代码：000910
- 七、其他有关资料：
 (一)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1999 年 4 月 20 日
 (二) 公司注册登记地点：江苏省丹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陵西路 95 号
 (三)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000012983
 (四) 税务登记号码：321181703956981
 (五) 组织机构代码：70395698-1
 (六)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26 号 8-10 层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情况（单位：元）

营业利润	219,908,683.28
利润总额	335,907,21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604,06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4,512,89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271,187.34

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涉及金额：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0,383.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61,385.9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55,531.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63,869.32
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890,403.24
减：所得税费用	1,213,074.5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677,328.72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586,158.46
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091,170.26

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7 年
营业总收入	6,426,930,100.49	5,712,717,158.28	12.50	5,805,551,983.42
利润总额	335,907,211.95	340,871,052.55	-1.46	345,535,64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604,060.37	200,443,303.41	2.57	215,623,86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4,512,890.11	204,838,003.21	-5.04	220,908,78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271,187.34	870,500,173.81	34.67	397,109,236.06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	2007 年末
总资产	7,812,585,695.50	8,648,560,109.97	-9.67	7,897,100,83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81,291,057.81	2,035,434,045.18	-2.66	1,833,617,493.53
股本	527,500,000.00	527,500,000.00	0.00	527,500,000.00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7 年
基本每股收益	0.39	0.38	2.63	0.42
稀释每股收益	0.39	0.38	2.63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37	0.39	-5.13	0.43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38%	9.85%	0.53	1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2%	10.37%	-0.75	13.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82%	10.06%	-0.24	12.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0%	10.59%	-1.49	13.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	1.65	34.55	0.75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7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76	3.86	-2.59	3.48

三、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2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0	0.37	0.37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4,314,200	53.90				-284,314,200	-284,314,20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9,947,000	7.57				-39,947,000	-39,947,00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44,367,200	46.33				-244,367,200	-244,367,20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44,367,200	46.33				-244,367,200	-244,367,2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3,185,800	46.10				284,314,200	284,314,200	527,50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43,185,800	46.10				284,314,200	284,314,200	527,50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27,500,000	100						527,500,000	100

注：1、报告期内公司无送股、配股、增发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的情况。

2、报告期内，原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已办理完成解除股份限售事宜，其合计所持股份284,314,200股已由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并于2009年9月7日上市流通。（详细情况已于2009年9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二）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单位：股

时 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 明
2007年5月15日	48,435,800	303,064,200	224,435,800	见注释
2008年3月29日	65,000,000	238,064,200	289,435,800	见注释
2008年5月15日	39,947,000	198,117,200	329,382,800	见注释
2009年5月15日	198,117,200	0	527,500,000	见注释

注：1、原非流通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王敏、成都五牛科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牛奶公司）承诺：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承诺：在前项承诺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

2、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个月之内，按有关规定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所持股份，其出售价格不低于每股12元（因公司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及派现时，按除权价计算）。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帐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65,000,000股，并于2007年3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完成了上市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新增股份65,000,000股于2007年3月29日上市。锁定期为12个月，锁定期自2007年3月29日开始计算。

4、原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王敏、成都五牛科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牛奶公司已办理完成解除股份限售事宜，其合计所持股份2,185,800股已由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并于2007年7月6日上市流通。（详细情况已于2007年7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5、2008年3月，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的65,000,000股股份已办理完成解除股份限售事宜，已由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并于2008年3月31日上市流通。（详细情况已于2008年3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定向增发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6、报告期内，原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已办理完成解除股份限售事宜，其合计所持股份 284,314,200 股已由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并于 2009 年 9 月 7 日上市流通。（详细情况已于 2009 年 9 月 4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三）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44,367,200	2007 年 5 月 15 日	23,125,000	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按有关规定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所持股份，其出售价格不低于每股 12 元（因公司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及派现时，按除权价计算）。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帐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2008 年 5 月 15 日	23,125,000	
			2009 年 5 月 15 日	198,117,200	
2	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	39,947,000	2007 年 5 月 15 日	23,125,000	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2008 年 5 月 15 日	16,822,000	

注：1、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送出 424 万股，同时因代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垫付 350 万股，其持股数变更为 122,183,600 股，2006 年 7 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其持股数增加到 244,367,200 股。如果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采用股份的方式申请上市流通，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会随着收回所垫付的股份而增加。

2、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持股数为 19,973,500 股，2006 年 7 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其持股数增加到 39,947,000 股。如果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采用股份的方式申请上市流通，其持股数会随着偿还被垫付的股份而减少。

3、报告期内，原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向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偿还了本公司股改垫付对价股份 700 万股，上述股改垫付股份偿还手续已于 2009 年 8 月 6 日办理过户完毕。至此，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变更为 251,367,200 股，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变更为 32,947,000 股。（详细情况已于 2009 年 8 月 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偿还股改垫付对价股份的公告》）

（四）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44,367,200	251,367,200	7,000,000	0	股改承诺	2009年9月7日

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	39,947,000	32,947,000	-7,000,000	0	股改承诺	2009年9月7日
合计	284,314,200	284,314,200	0	0	—	—

(五)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到报告期末为止的前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1) 200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方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7]4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7 年 3 月向上海灵器工贸有限公司、杭州清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亿邦经贸有限公司、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格林沃德营养保健品有限公司、揭阳市鸿凯贸易发展公司、深圳市银信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 10 名特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 6,500 万股股份，发行价格为 7.05 元/股，并于 2007 年 3 月 29 日上市，本次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 2007 年 3 月 29 日至 2008 年 3 月 29 日止。(详细情况已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2) 2007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经《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银发[2007]204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6 日发行了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数量 4.7 亿元人民币，期限 365 天，利率 4.41%。该短期融资券已于 2008 年 7 月 9 日到期，本公司已于到期日兑付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人民币 49,072.70 万元。(详细情况已于 2007 年 7 月 11 日、2008 年 7 月 4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短期融资券兑付的公告》)

(3) 2008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2009 年 9 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09]CP97 号)，核定本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9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2009 年 9 月 28 日公司成功发行了 200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本次发行 200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5 亿元，主承销商为中国进出口银行，发行价格：100 元/百元面值，短期融资券期限 365 天，票面年利率：3.60%。(详细情况已于 2009 年 9 月 23 日、2009 年 10 月 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短期融资券注册申请获准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功发行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2、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根据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存管部提供资料)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0997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65	251367200	0	243847200

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	国有法人	4.96	26150400	0	0
中国农业银行 - 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9	15224800	0	0
中国农业银行 - 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2	6942600	0	0
中国建设银行 - 中信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	6851767	0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中融建行财富四号 - 001	其他	1.22	6420500	0	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5400000	0	0
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 国投光华精选证券投资资金信托	其他	0.89	4699883	0	0
陈亚琴	其他	0.56	2954313	0	0
杜学政	其他	0.53	2806026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51367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		26150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 - 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 - 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42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 - 中信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51767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中融建行财富四号 - 001		64205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 国投光华精选证券投资资金信托		4699883		人民币普通股	
陈亚琴		2954313		人民币普通股	
杜学政		280602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境内非国有法人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1、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持有本公司 47.65%股份的控股股东，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251,367,200 股，报告期内增加了本公司股份 700 万股是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向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偿还的本公司股改垫付对价股份 700 万股。

2、股权质押情况

(1) 2003年2月17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原已质押给中国银行丹阳支行的649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8.09%）股权解除了质押，并又将该部分股份即6496万股质押给中国银行丹阳支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分别办理了解除质押和质押登记手续。（详细情况已于2003年2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解押后再质押的公告》）

(2) 2004年11月23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非国有股345.11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9%）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茂名市分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详细情况已于2004年11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3）2006年3月27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部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解除其持有的本公司6841.11万股股权中的8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6%），部分用于股改中对流通股股东的对价安排。（详细情况已于2006年3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4）2006年4月28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非国有股6151.2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6%）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市分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详细情况已于2006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5）2006年11月15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原已质押给中国银行丹阳支行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1,392万股中的3,2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92%）办理了解押手续。同日，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中的1,6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6%）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为其控股子公司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向该行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提供担保，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手续。（详细情况已于2006年11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权解押后再质押的公告》）

（6）2007年2月8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原已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市分行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2,992.72万股中的1,8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9%）办理了解押手续。同日，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中的3,4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35%）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为其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的追送对价人民币12,000万元提供担保，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手续。（详细情况已于2007年2月1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权解押后再质押的公告》）

（7）2007年11月22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解除了1,600万股银行借款的质押手续。同日，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中的1,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为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5,000万元人民币借款和丹阳市精益铝业有限公司3,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出质，借款期限1年，质押期限从2007年11月22日起。上述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详细情况已于2007年11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8）2008年3月10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解除了4,122万股银行借款的质押手续，并于当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4,1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1%）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为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8,000万元人民币借款和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7,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出质，借款期限1年，质押期限从2008年3月10日起。上述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详细情况已于2008年3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9) 2009年7月31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原已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市分行的11,192.7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22%)股权解除了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同日,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4,192.7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5%)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市分行,质押期限从2009年7月31日起。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详细情况已于2009年8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押及质押公告》)

(10) 2009年9月14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4,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8%)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质押期限从2009年9月14日起。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详细情况已于2009年9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11) 2009年10月15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9%)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质押期限从2009年10月15日起。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详细情况已于2009年10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12) 2009年12月2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原已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的3,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5%)股权解除了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2009年12月3日,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5%)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质押期限从2009年12月3日起。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详细情况已于2009年12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押及质押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质押本公司股份24,384.7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23%。

(13) 2010年1月11日,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原已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的4,07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2%)股权解除了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2010年1月12日,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4%)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质押期限从2010年1月12日起。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截至目前,大亚集团共质押本公司股份22,814.7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25%。(详细情况已于2010年1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押及质押公告》)

(二)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兴康

成立日期：1993 年 3 月 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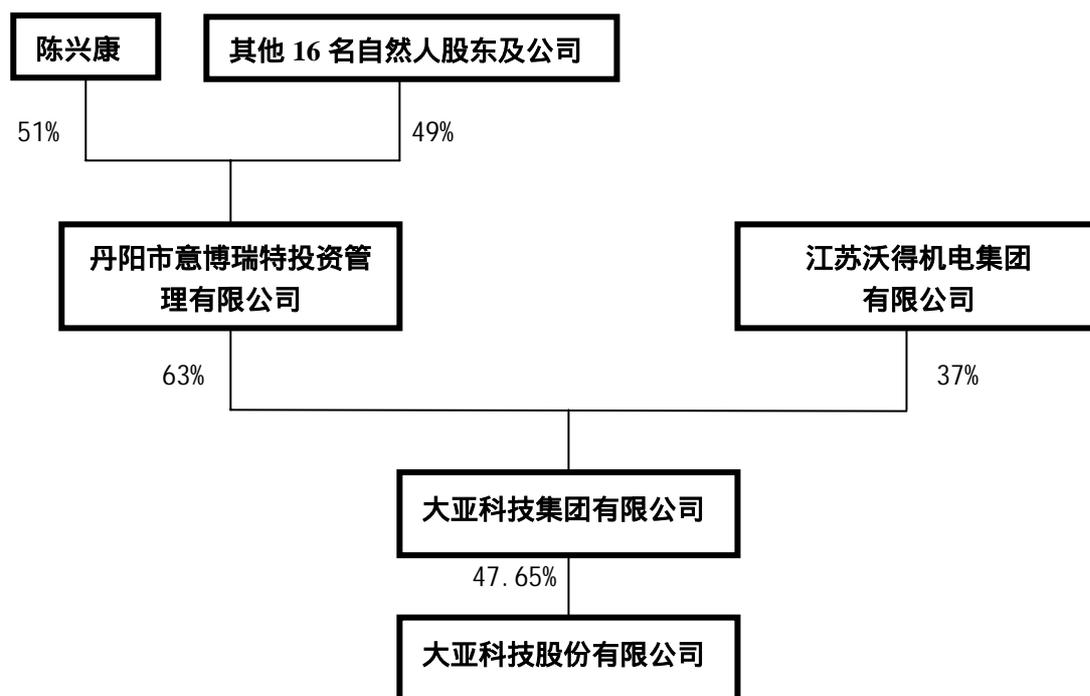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业务：工业及自动化产品、通信产品、电子产品、家电、通讯产品及设备、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办公用品，计算机软硬件的科研开发、生产、销售；光电子通讯为主的信息技术、信息工程及激光印刷领域内的四技服务（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家具的制造、加工、销售；林木种植；进料加工及“三来一补”业务，实业投资；国内贸易；公司自营进出口业务（经营范围中法律法规规定审批的办理审批后经营）。

注：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三)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兴康先生。陈兴康，中国国籍，没有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1993 年 5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2008 年 3 月至今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兼总裁，2004 年 12 月至今任丹阳市意博瑞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



注：1、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2009年2月20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江苏堂皇集团有限公司已将其持有的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3%的股权转让给丹阳市意博瑞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在镇江市丹阳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了股权变更手续。（详细情况已于2009年2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四) 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陈兴康	男	63	董事长	2008.5---2011.5
翁少斌	男	45	董事、总裁	2008.5---2011.5
阎桂芳	女	54	董事	2008.5---2011.5
陈红兵	男	40	董事	2008.5---2011.5
陈 钢	男	38	董事、财务总监	2008.5---2011.5
高汝楠	男	52	董事	2008.5---2011.5
黄友定	男	45	独立董事	2008.5---2011.5
王 刚	男	44	独立董事	2008.5---2011.5
袁会权	男	45	独立董事	2008.5---2011.5
韦继升	男	54	监事会主席	2008.5---2011.5
茅智真	男	56	监事	2008.5---2011.5
张海燕	女	43	监事	2008.5---2011.5
宋立柱	男	40	董事会秘书	2008.5---2011.5

注：以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股票期权、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情况。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以及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陈兴康：董事长。1993 年 5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2008 年 3 月至今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兼总裁，2003 年至今兼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 12 月至今任丹阳市意博瑞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2、翁少斌：董事、总裁。1999 年 11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亚洲创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3 月至今任圣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2009 年 11 月至今任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3、阎桂芳：董事。2001 年 8 月至今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4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4、陈红兵：董事。2002 年 2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阜阳大亚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1 月兼任江苏大亚人造板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今任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兼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5、陈钢：董事、财务总监。2002 年 2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江苏鼎信咨询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总监，2005 年 5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06 年 1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2008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6、高汝楠：董事。1995 年 3 月至 2004 年 4 月历任上海海鸥照相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04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包装造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4 年 12 月至今兼任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总经理，2005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7、黄友定：独立董事。1995 年 3 月至今任江苏江成律师事务所主任，2004 年 3 月至

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注：鉴于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为此，黄友定先生于 2010 年 3 月 22 日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的申请。但由于黄友定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的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因此，根据相关规定，黄友定先生的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在下任独立董事就任前，黄友定先生仍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其职责。)

8、王刚：独立董事。1999 年 11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上海对外文化交流协会副研究员，2007 年 8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中外现代化进程研究中心研究员，2005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9、袁会权：独立董事。1998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2005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0、韦继升：监事会主席。1991 年 3 月至今历任国营丹阳铝箔总厂副厂长、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等职务，1999 年 4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5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11、茅智真：监事。2002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本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2009 年 4 月至今在本公司投资部任职，现任本公司监事。

12、张海燕：监事。2003 年 2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本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任，2006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质保部部长，2005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13、宋立柱：董事会秘书。2003 年 4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2005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 年度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年度报酬按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报酬标准领取，其他董事、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2、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是按本公司有关制度和经营目标责任制中的有关考核细则予以确定的。

3、独立董事的津贴及其他待遇：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 50000 元。除此之外，公司不再给予独立董事其他的利益，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有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4、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万元)
翁少斌	董事、总裁	120
陈红兵	董事	40
陈 钢	董事、财务总监	18.7
黄友定	独立董事	5
王 刚	独立董事	5
袁会权	独立董事	5
茅智真	监事	20
张海燕	监事	8.1
宋立柱	董事会秘书	16.3

报告期内报酬总额合计	238.1
------------	-------

注：(1) 董事翁少斌因担任本公司总裁而从公司获得报酬，董事陈红兵因担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总裁而从公司获得报酬，董事陈钢先生因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而从公司获得报酬，监事茅智真因在本公司投资部任职而从公司获得报酬，监事张海燕因担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质保部部长而从公司获得报酬。

(2) 报告期内上述人员的报酬已实际支付完毕。

5、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有 4 人，名单如下：陈兴康、阎桂芳、高汝楠、韦继升；其中，在其所在的股东单位领取报酬的有 3 人，名单如下：陈兴康、阎桂芳、韦继升；不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的有 1 人，名单如下：高汝楠。

(四) 报告期内公司无被选举或离任的董事、监事情况，也无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五)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陈兴康	董事长	7	1	6	0	0	否
翁少斌	董事、总裁	7	0	6	1	0	否
阎桂芳	董事	7	1	6	0	0	否
陈红兵	董事	7	0	6	1	0	否
陈 钢	董事、财务总监	7	1	6	0	0	否
高汝楠	董事	7	1	6	0	0	否
黄友定	独立董事	7	1	6	0	0	否
王 刚	独立董事	7	1	6	0	0	否
袁会权	独立董事	7	1	6	0	0	否

注：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7 次，其中，以现场方式召开 1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 6 次，没有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的情况。

二、公司员工数量、专业构成、教育程度及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8151 人，其中：生产人员 4882 人，销售人员 934 人，技术人员 746 人，财务人员 390 人，行政人员 1199 人。公司员工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达到 39%，其中本科生 617 人，研究生 39 人，博士生 4 人，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有 2449 人，公司现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136 人。

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1、公司治理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和《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进一步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和治理细则，并根据公司实际，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了调整，逐步完善公司

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已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江苏证监局公司字（2009）318 号文《关于组织开展 2009 年上市公司治理深化整改工作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完善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并对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相关规定与问题进行复查，特别对前期自查并已整改完成的问题重点关注，防止相关问题再次发生。报告期内，公司已圆满完成了公司治理深化整改工作。

2、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根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9]34 号）的要求，公司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情况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二、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任免、职权等作了明确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应履行的责任和义务作出了明确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职，积极并认真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发生凡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重大关联交易和其它重大事项均进行认真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对董事会的科学、客观决策，对公司的良性发展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黄友定	7	7	0	0	--
王刚	7	7	0	0	--
袁会权	7	7	0	0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没有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的“五分开”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在业务方面，公司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各项经营业务。公司设置了专门的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配备了专业经营管理人员，独立开展经营业务活动。

2、人员方面，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理层，董事长与总裁分设；公司董事长与控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双重任职的情况，财务人员没有在关联公司兼职情况；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已完全独立。

3、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使用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等资产已全部进入本公司。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与控股股东不存在从事相同产品生产经营的同业竞争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职责权限划分明确，并拥有独

立的机构设置。

5、财务方面，公司财务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设立了独立的计划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规范，独立地在银行开户，没有与控股股东共用一个银行帐户的情况，独立依法纳税。

四、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1、综述

公司继续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下简称《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精神，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夯实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全面落实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贯彻实施及有效监督。

（1）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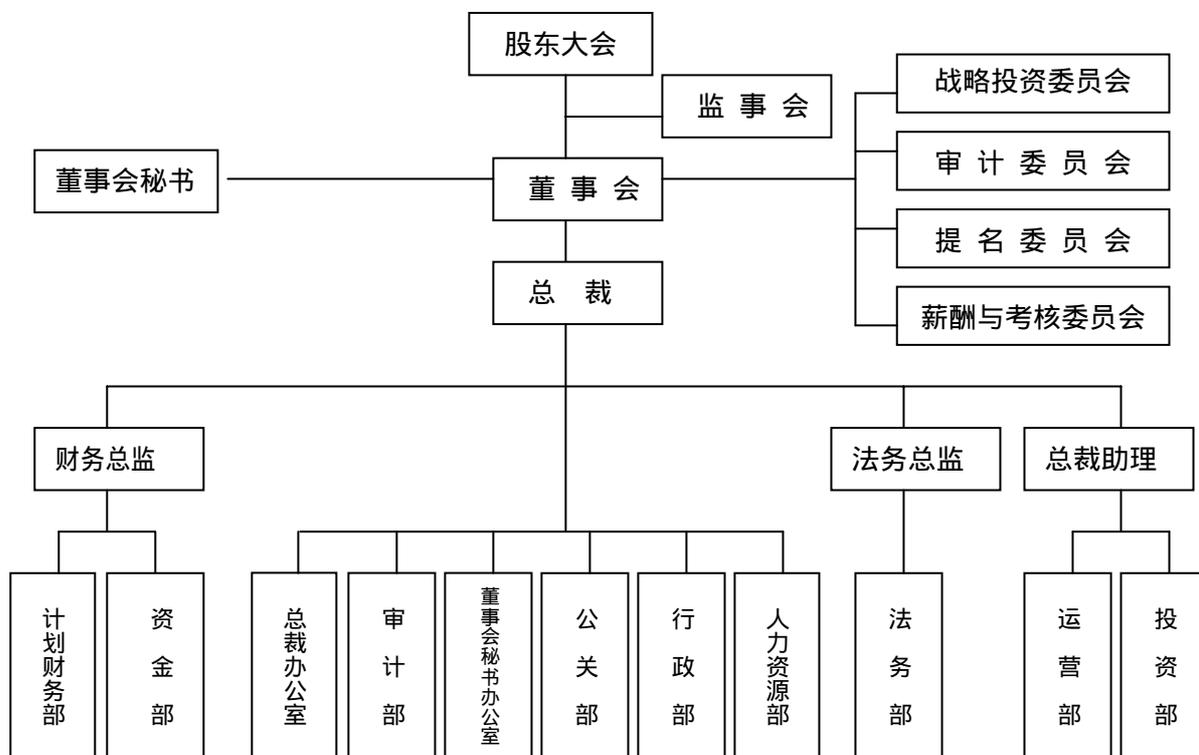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战略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董事会聘请董事会秘书负责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聘请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进行管理，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

为保证公司业务、资产、人员以及自主管理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性，确保效能最大化和科学决策，公司设置相应的管理职能部门，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落实和实施。本公司组织机构详见下图：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予以了进一步修订，并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和《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管理制度，与公司其他管理制度一起，构成了以《公司章程》为总则、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为纲要、以公司会计系统控制制度、内部审计控制制度等为基础的、完整严密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设立，人员配备及工作情况

本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为公司审计部，目前该部门设负责人 1 名，内审工作人员 6 名。审计部和内部审计人员独立行使职权、不受其他部门或者个人的干涉。其主要职责为对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实施监督评价，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及其他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 2009 年公司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要活动、工作及成效

公司于 2007 年开展了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形成了《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以下简称“《整改报告》”）并在指定媒体公告。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江苏证监局公司字（2009）318 号文《关于组织开展 2009 年上市公司治理深化整改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梳理，上述《整改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且不存在新发现的而尚未完成整改的问题。

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加强内部控制建设，进一步夯实信息披露编制工作的基础，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和《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详细情况已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予以了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企业管理，健全自我约束机制，促进现代企业制度的建设和完善，结合公司实际，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详细情况已于 2009 年 4 月 14 日、2009 年 6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予以了公告。

2009 年公司依据《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公司监事会和公司独立董事履行各自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活动进行监督。

(5)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总体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内部控制涵盖公司内部的各项经济业务、各个部门和各个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将内部控制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内部控制符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要求全体员工必须遵照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

内部控制保证公司机构、岗位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设置和分工，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内部控制的制定兼顾考虑成本与效益的关系，尽量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公司的内部控制基本达到以下目标：

A、已经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B、已经建立健全的风险控制系统行之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C、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D、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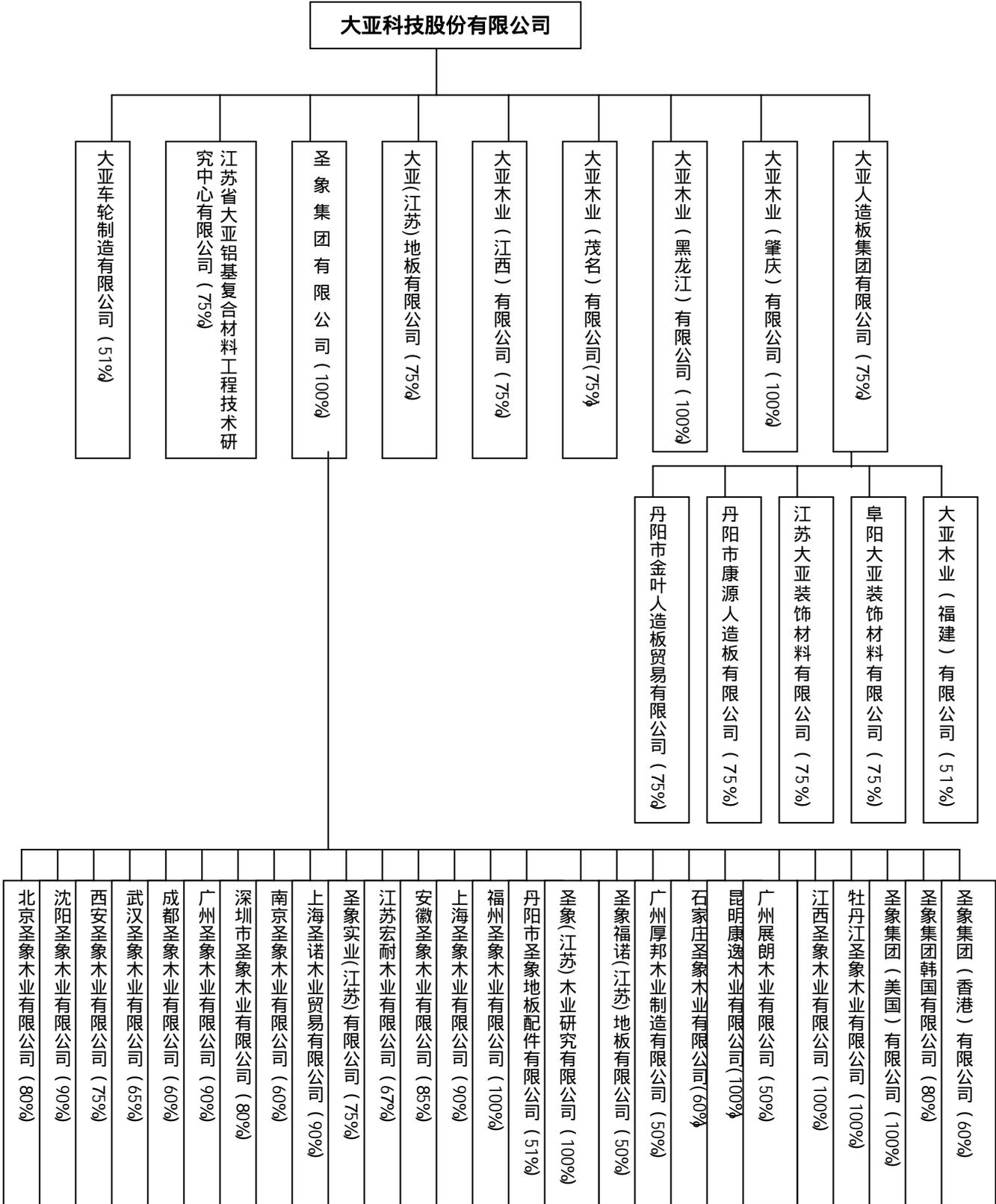
E、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

F、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公司内部控制在内部环境、目标设定、事项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等各个方面规范、严格、充分、有效，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要求。

2、重点控制活动

(1) 公司控股子公司控制结构及持股比例图表



（2）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制定了《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子公司实行扁平化的管理，职能部门对应子公司的对口部门进行专业指导、监督及支持。

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下设的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公司《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3）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作了详尽的规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依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

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情形发生。

（4）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担保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对象的审查程序、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对外担保的管理程序、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对外担保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机制等。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严格遵守、履行相应的审批和授权程序，所有对外担保均经过公司董事会在审批权限内审议通过后，报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公司《担保管理办法》的情形发生。

（5）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情形发生。

（6）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制定了《投资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投资的审批权限及审议程序、实施与执行、监督检查等，都作了明确的规定。

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投资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公司《投资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7）公司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

依据《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公司建立了重大信息内部传递体系，明确公司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制定了公司各部门沟通的方式、内容和时限等相应的控制程序。

依据《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实施信息披露责任制，将信息披露的责任明确到人，确保信息披露责任人知悉公司各类信息并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对外披露。

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报告期内，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情形发生。

3、重点控制活动中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公司处在各项业务快速发展时期，对公司全面科学管理提出了新的课题，公司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还需加强。

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一方面不断加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培训学习的力度，一方面持续加强公司内部控制，持续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

高公司规范治理的水平。

4、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 2009 年，公司没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5、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制订、修订、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一系列公司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完善，形成了以公司会计系统控制制度、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内部审计控制制度为基础的、完整严密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上述建立健全完善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

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用。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目标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经营目标责任书，依照年度考核目标及完成情况，进行相应的奖惩。公司将积极探索符合国家政策、切合公司实际、更科学合理的激励机制和薪酬制度。

第六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包括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和 3 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情况如下：

一、2009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5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二、2009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5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三、2009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5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四、2009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 200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9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生产经营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如下：

2009 年，公司在努力克服国际金融危机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因素的情况下，通过

采取调整营销策略，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加大品牌建设力度，提升核心竞争力等措施，使公司业务继续保持平稳的发展态势，主要体现如下：

公司人造板产业通过采取开拓市场，调整营销机制，提高产品质量，控制产品成本等措施，使其保持了平稳的发展态势。公司地板产业通过采取扩大产能、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开拓海外市场等措施，使其在金融危机的背景下逆市扩张，公司拥有的圣象地板品牌价值已达到78.15亿元，连续6年位列家居建材行业首位。公司包装产业通过采取调整产品结构，强化成本控制体系，不断提升产品盈利能力等措施，全年保持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高。根据江苏证监局公司字（2009）318号文《关于组织开展2009年上市公司治理深化整改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继续不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力度，控制经营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已圆满完成了公司治理深化整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能力、节能改造、资源综合利用能力不断增强。公司下属的人造板公司研发的12mm轻质地板基材生产工艺获国家发明专利证书，公司新型包装材料分公司成功研发和推广了“温变”防伪接装纸。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9〕148号文《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以农林剩余物为原料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精神，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退税政策的落实步伐，截止报告期末共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款1.01亿元。由于该项政策的延续性，对公司2009年度净利润没有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200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4.27亿元，同比增加12.50%，营业利润2.20亿元，同比增加0.03%，利润总额3.36亿元，同比减少1.46%，净利润2.06亿元，同比增加2.57%。

2009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公司2009年度计划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0亿元，本年度实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3.53亿元，完成计划的105.88%；计划实现主营业务利润13.5亿元，实际实现主营业务利润15.37亿元，完成计划的113.85%。

（1）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变动情况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幅度 (+ -) %
	金额(元)	占利润总额 比例%	金额(元)	占利润总额 比例%	
营业收入	6,426,930,100.49	1913.31	5,712,717,158.28	1675.92	14.16
营业成本	4,871,902,709.62	1450.37	4,364,263,200.27	1280.33	13.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688,286.58	13.60	34,024,236.47	9.98	36.27
销售费用	635,090,090.13	189.07	447,338,359.89	131.23	44.07
管理费用	406,635,436.52	121.06	356,261,054.96	104.51	15.83
财务费用	237,465,648.99	70.69	286,402,672.90	84.02	-15.86
资产减值损失	19,749,108.50	5.88	11,349,028.53	3.33	76.59
投资收益	9,509,863.13	2.83	6,488,824.72	1.90	48.72
营业外收支	115,998,528.67	34.53	121,303,622.57	35.59	-2.96
利润总额	335,907,211.95	100.00	340,871,052.55	100.00	-

注：营业税金及附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前一报告期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多层实木地板销售收入增加，应交消费税、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前一报告期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中高密度板、木地板

销售收入增加，广告宣传费、人工费以及运输费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前一报告期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生产的中高密度板产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230.47万元；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根据法院判决书对客户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一级经销商）的发出商品本期确认销售收入，冲回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980.33万元，并相应计提坏账损失1,166.82万元。

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前一报告期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确认了美国HOME LEGEND公司330.51万元投资收益。

2、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1)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包装装潢印刷，滤嘴棒的生产、销售；烟用丝束的生产、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各类地板、中高密度纤维板、刨花板的制造、销售；装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应用；室内外装饰工程施工；造林及林木抚育与管理；高新技术产品的研究、开发，包装装潢材料、铝箔及复合材料、通信设备、光电器件、化纤产品、普通机械、电子产品、有色金属压铸件的制造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按行业分布的构成情况

行业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主营业务利润 (元)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主营业务利润 (元)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
包装业	1,163,796,707.99	18.32	321,929,475.31	20.94	1,147,868,802.91	20.50	255,828,470.91	19.37
机械制造业	245,331,561.89	3.86	-6,708,847.18	-0.44	268,169,091.57	4.79	-134,944.07	-0.01
装饰材料业	4,943,431,384.38	77.82	1,221,955,366.97	79.50	4,183,961,755.81	74.71	1,064,873,688.02	80.64
合计	6,352,559,654.26	100.00	1,537,175,995.10	100.00	5,599,999,650.29	100.00	1,320,567,214.8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按产品分布的构成情况

产品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主营业务利润 (元)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主营业务利润 (元)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
铝箔	361,098,427.20	5.68	76,852,347.24	5.00	446,914,187.49	7.99	69,541,316.27	5.27
铝箔复合纸及卡纸	354,438,296.28	5.58	83,034,786.62	5.40	327,298,506.28	5.84	73,516,789.82	5.57
包装印刷品	244,060,724.30	3.84	76,190,676.78	4.96	243,247,993.49	4.34	75,942,501.84	5.74
聚丙烯丝束	204,199,260.21	3.22	85,851,664.67	5.59	130,408,115.65	2.33	36,827,862.98	2.79
轮毂	245,331,561.89	3.86	-6,708,847.18	-0.44	268,169,091.57	4.79	-134,944.07	-0.01
中高密度板	2,632,733,699.86	41.44	485,815,832.16	31.60	2,348,314,725.35	41.93	485,726,016.11	36.78
木地板	2,310,697,684.52	36.38	736,139,534.81	47.89	1,835,647,030.46	32.78	579,147,671.91	43.86
合计	6,352,559,654.26	100.00	1,537,175,995.10	100.00	5,599,999,650.29	100.00	1,320,567,214.8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按地区分布的构成情况

地区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主营业务利润 (元)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主营业务利润 (元)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

华北地区	1,097,692,290.48	17.28	247,138,808.48	16.08	883,685,467.15	15.78	217,874,067.77	16.50
华东地区	2,305,132,792.59	36.29	661,236,877.45	43.01	2,197,590,858.34	39.24	618,423,155.15	46.83
西北地区	199,647,832.83	3.14	56,367,669.43	3.67	182,188,797.82	3.25	44,441,817.19	3.37
西南地区	232,408,619.88	3.66	64,816,735.88	4.22	147,366,414.25	2.63	33,737,737.60	2.55
华南地区	1,036,076,876.92	16.31	148,386,982.88	9.65	863,611,374.96	15.42	142,090,745.16	10.76
中南地区	985,443,031.23	15.51	264,741,771.54	17.22	766,543,123.63	13.69	178,553,857.27	13.52
国外	496,158,210.33	7.81	94,487,149.44	6.15	559,013,614.14	9.99	85,445,834.71	6.47
合计	6,352,559,654.26	100.00	1,537,175,995.10	100.00	5,599,999,650.29	100.00	1,320,567,214.86	100.00

(3)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业务经营活动及其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包装业	1,163,796,707.99	841,867,232.68	27.66	1.39	-5.62	24.12
机械制造业	245,331,561.89	252,040,409.07	-2.73	-8.52	-6.06	-5334.37
装饰材料业	4,943,431,384.38	3,721,476,017.41	24.72	18.15	19.31	-2.88
铝箔	361,098,427.20	284,246,079.96	21.28	-19.20	-24.68	36.78
铝箔复合纸及卡纸	354,438,296.28	271,403,509.66	23.43	8.29	6.94	4.30
包装印刷品	244,060,724.30	167,870,047.52	31.22	0.33	0.34	-0.01
聚丙烯丝束	204,199,260.21	118,347,595.54	42.04	56.58	26.47	48.88
轮毂	245,331,561.89	252,040,409.07	-2.73	-8.52	-6.06	-5334.37
中高密度板	2,632,733,699.86	2,146,917,867.70	18.45	12.11	15.27	-10.79
木地板	2,310,697,684.52	1,574,558,149.71	31.86	25.88	25.31	0.98

变动情况：公司铝箔产品毛利率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09 年原材料铝板价格比 2008 年大幅降低所致。

公司聚丙烯丝束产品营业收入、毛利率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 2009 年公司丝束产品市场占有率继续扩大以及原材料聚丙烯粒子（石油产品）价格比 2008 年大幅降低所致。

公司轮毂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09 年继续受金融危机影响，轮毂毛利率进一步下滑，同时由于 2008 年轮毂毛利率仅为-0.05%，从而导致报告期内轮毂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

(4)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元)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北地区	1,097,692,290.48	24.22
华东地区	2,305,132,792.59	4.89
西北地区	199,647,832.83	9.58
西南地区	232,408,619.88	57.71
华南地区	1,036,076,876.92	19.97
中南地区	985,443,031.23	28.56
国外	496,158,210.33	-11.24
合计	6,352,559,654.26	13.44

(5)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以及对公司经营及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木地板业务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有较大增幅,主要原因受 2009 年国内房地产业务快速发展以及增加出口所致。

(6)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 52,452 万元,占本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3.09%;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为 52,810 万元,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8.32%。

3、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72,322,504.49	12.45	1,489,873,539.01	17.23	-27.74
应收款项(应收、预付、其他应收)	932,794,077.15	11.94	944,235,725.91	10.92	9.34
存货	1,371,674,861.76	17.56	1,561,149,467.13	18.05	-2.71
长期股权投资	291,515,334.39	3.73	182,970,471.26	2.12	75.94
固定资产	3,097,078,747.48	39.64	2,916,610,988.01	33.72	17.56
在建工程	69,086,864.89	0.88	425,973,642.47	4.93	-82.15
无形资产	776,410,625.74	9.94	915,734,809.32	10.59	-6.14
短期借款	2,478,952,483.40	31.73	2,433,242,000.00	28.13	12.80
应付票据	629,829,268.84	8.06	1,596,749,639.83	18.46	-56.34
长期借款	380,000,000.00	4.86	730,412,580.00	8.45	-42.49

注: 长期股权投资占总资产比例比上一报告期增加 75.94%,主要系圣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收购美国 HOME LEGEND 公司 40%股权所致。

在建工程占总资产比例比上一报告期减少 82.15%,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纤维板生产线项目本期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应付票据占总资产比例比上一报告期减少 56.3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票据结算方式,到期票据兑付后不再开具所致。

长期借款占总资产比例比上一报告期减少 42.49%,主要系部分项目贷款将于 2010 年到期,转至流动负债所致。

4、报告期公司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率(%)
营业费用	635,090,090.13	447,338,359.89	41.97
管理费用	406,635,436.52	356,261,054.96	14.14
财务费用	237,465,648.99	286,402,672.90	-17.09
所得税	60,658,417.30	23,988,445.10	152.87

注: 营业费用比上一报告期增加 41.97%,主要系报告期内中高密度板、木地板销售收入增加,广告宣传费、人工费以及运输费增加所致。

所得税比上一报告期增加 152.87%,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利润增加和部分子公司所得税优惠期已到,计提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5、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	2008 年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271,187.34	870,500,173.81	34.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659,503.64	-832,278,021.04	1.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15,536.40	-315,273,796.41	-37.99

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一报告期增加 34.6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相对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一报告期减少 37.9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相对减少所致。

6、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比报告期净利润多 89,702 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975 万元，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41,207 万元，无形资产摊销 5,109 万元，支付财务费用 25,871 万元，以及存货减少 19,079 万元所致。

7、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象集团”）、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车轮”）、江苏省大亚铝基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工程中心”）、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地板”）、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造板集团”）、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大亚”）、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名大亚”）、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大亚”）和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大亚”）经营情况及业绩如下：

(单位：元)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圣象集团	45000 万元	商业/制造业	强化木地板	1,696,568,721.26	786,109,128.49	127,007,286.68
大亚车轮	7200 万元	制造业	汽车轮毂	415,530,645.14	-66,162,467.60	-30,042,542.71
省工程中心	1533 万元	研发	技术研发	11,707,765.17	9,707,318.71	-1,881,106.10
大亚地板	1700 万美元	制造业	实木地板	540,194,904.69	209,640,513.54	40,895,070.83
人造板集团	3480 万美元	制造业	人造板	1,779,115,452.30	665,844,437.77	186,904,635.70
江西大亚	1700 万美元	制造业	人造板	729,328,573.08	275,518,956.15	34,026,209.42
茂名大亚	2000 万美元	制造业	纤维板	385,671,718.15	163,086,857.06	-11,980,352.27
肇庆大亚	37000 万元	制造业	纤维板	525,689,884.14	326,758,308.73	-23,606,077.40
黑龙江大亚	16000 万元	制造业	纤维板	624,376,966.09	93,637,078.17	-64,752,302.32

(2)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3) 单个控股子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3,883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67,397 万元，净利润 12,701 万元，归属于圣象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93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762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7,637 万元，净利润 4,09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5,100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33,152 万元，净利润 18,690 万元，归属于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87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7,383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1,033 万元，净利润 3,403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5,183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2,684 万元，净利润-2,361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011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2,224 万元，净利润-6,475 万元。

（4）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情况。

（5）单个控股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情况说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受国内房地产业务快速发展以及增加出口等因素影响，以及报告期内收购了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40%少数股东股权，增加本公司净利润 4,787 万元。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销售稳定，成本控制力度加大毛利上升，财务利息支出大幅减少，其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盈利增加等因素影响，导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报告期比上年增加 6,220 万元，增加本公司净利润 4,965 万元。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报告期内销售量比上年增加，但市场竞争激烈销售价格大幅下降，导致报告期比上年减少盈利 3,422 万元，减少本公司净利润 2,567 万元。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刚投入生产，机器尚处于磨合期，导致报告期亏损 6,475 万元，减少本公司净利润 3,302 万元。

（6）报告期内，公司无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行业的发展趋势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包括人造板行业、木地板行业、烟草包装行业及汽车轮毂行业。

人造板行业的发展趋势：A、当前，我国木材加工业在整个林业产业中占有很大比重，人造板、家具等产品产量居世界第一位。其中，我国人造板生产年均增长速度超过 20%，截止到 2009 年底人造板企业达到 6000 多家，生产规模接近 1 亿立方米，是世界人造板生产和消费第一大国，在国际木业市场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我国木材加工业产值还将长期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但我们也必须清醒的看到，我们的产品大多是初级产品，产品附加值和木材利用率都不高，还大有潜力可挖。木材加工业必须向精深加工迈进，丰富产品种类，改进加工工艺，增加科技含量，全面提升产品的档次。

B、2009 年 11 月 3 日，国家林业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五部门联合发布了《林业产业振兴规划（2010-2012）》（以下简称《规划》）提出，3 年内重点扶持 100 家国家级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和 10 大特色产业集群，林业产业总产值每年保持在 12% 左右的速度增长。《规划》对中国人造板行业产业发展指明了方向，进一步明确了新时期林业产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和主要措施，受金融危机冲击严重的人造板等木材加工业及相关产业成为《规划》中强调振兴的方向和重点，具有很强的时效性，成为指导林业应对金融危机的“导航仪”。

C、发展人造板产业是建成比较发达的林业产业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加快林业发展的有效途径之一。公司主导产品所属行业--人造板行业一直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技术密集型产业。它的发展对调整林业产业产品结构，合理利用森林资源，带动森林资源的定向培育，满足国民经济与人们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需求，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D、经过 20 多年的开拓发展，中国已成为世界林产工业制造大国。主要产品产量、市场辐射面、主流企业的规模、工艺技术装备、产品质量及品牌建设都正在与世界接轨，林产

工业正在由大变强。林产工业和其他产业一样，发展的引擎是消费、投资、出口。专家预测未来10年国内生产总值仍会平均按照8%的速度增长，强大的内需投资将会拉动着林产业的需求。

木地板行业的发展趋势：A、木地板主要分为实木地板、实木复合地板、强化木地板、竹地板和软木地板五大类，其中又以前三类地板为主要消费产品。木地板作为一种建筑铺地材料，其需求整体而言受建筑装修市场的发展而快速发展。

B、当前，中国已经成为世界木地板制造大国，这为中国木地板制造商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2009年，在国际金融危机的大背景下，中国地板行业仍然取得很好的成绩，其中强化地板达到了1.12亿平方米，实木复合地板达到了8300万平方米，实木地板仍然保持着原来的4000万平方米，竹地板共3.06亿平方米。其中强化地板是主导产品，在世界上我国的强化地板占据了举足轻重的地位。

C、在国际市场，由于木地板消费正处于升级换代的阶段，在地面铺装材料中，木地板所占比重是越来越大，其增长速度远超过其它铺地材料，因此国际市场对木地板的需求是连年上升。目前，环保和低碳的生活理念已深入人心。木地板的加工、生产过程相对比较简单，属于低能耗、低污染的一个产业。消耗电和水相对较少，木地板行业在低碳经济和低碳产业过程中是比较突出的产业。

烟草包装行业的发展趋势：烟草包装行业属于烟草配套行业，是卷烟生产的附属行业，卷烟工业的发展规模对烟草配套企业具有重要的影响。卷烟是一种替代性较弱的消费品，我国拥有世界上最大的卷烟市场，卷烟产品的需求近年来稳定增长，具有明显的弱周期特点，决定了烟草配套行业的整体增长趋势也将保持平稳。

汽车轮毂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主要生产为汽车配套的汽车轮毂。2009年8月份开始，美国、日本等全球主要国家的汽车产销量呈现出一定的上升势头，中国的汽车销量在2009年也是一路上升，以1364万的年度总销量成为全球第一大汽车市场。全球汽车销量的回升带动了汽车铝轮OEM市场逐步走出低谷，但是，这种恢复的基础不稳，不论是美国，还是中国，2009年的汽车销售也都受益于政府的消费刺激政策，政策刺激带来的消费回升随着政策结束可能再次衰退，对2010年的全球汽车销售也很难过于乐观，相应的全球汽车铝轮OEM市场形势也存在着不确定性。

（2）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人造板行业：近几年来，人造板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个别产品已出现总量过剩、过度竞争的局面。尤其是经过金融危机之后，优胜劣汰的局势将会更加清晰，残酷的市场竞争现实已促进有实力的大企业向大规模、品牌化方向发展；低档次、产品质量不达标、没有竞争力的小企业终将会被淘汰。公司主要从事优质中（高）密度纤维板、优质刨花板的生产销售，销售价格一般高于同类产品的平均价格，属于高端产品，且公司拥有资源、规模效益、装备水平等优势，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木地板行业：据中国林产工业协会统计，2007年我国共有各类木地板生产企业6,000多家。我国木地板行业虽然生产企业众多，但大多数企业产量偏小，未形成规模，且主要集中在中低档产品，在高端产品上缺乏竞争力。同时由于各企业所生产产品差异化较小，在市场上主要就是拼价格和质量，因此企业之间竞争十分激烈。公司生产的“圣象”牌木地板是中国木地板第一品牌，在市场中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

烟草包装印刷行业：近年来，卷烟工业企业不断联合重组，在品牌上的集中趋势更为明显。但在牌号不断减少的同时，为适应市场竞争，同牌号系列产品的衍生和开发却不断推陈出新，产品结构不断调整。客观上对烟标配套行业的产品研发能力、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能否为卷烟工业企业开发出更适应市场竞争的新产品、新包装，已经成为烟标配套企业在新一轮竞争格局中取得位置的关键。随着卷烟工业企业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成本、质量、环保、降耗等已经成为对配套供应商要求的关键词。烟草配套企业的竞

争力越来越体现在规模上、成本上和质量可靠性上。这必然加剧了烟草配套行业的竞争，产业集中应该会成为长期的趋势。公司烟草包装产品已有多年的生产历史，客户群相对稳定，且公司不断通过创新管理，优化工艺技术和流程，无论在生产规模、技术水平、管理能力上都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优势。

汽车轮毂行业：中国成为全球第一大汽车销售市场和汽车生产国，使中国汽车铝轮企业将竞争的重心由单纯的国际市场转为国际市场和国内市场并重，国内市场的有效提升可以抵御人民币汇率波动及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对中国汽车铝轮企业的不利影响。进入 2009 年 8 月之后，国际市场出现了回稳甚至上升势头，同时国内汽车需求开始快速上升，但中国汽车铝轮企业仍然存在着企业数量多、企业规模偏小、竞争力弱的特点，行业暂时的回暖可能使行业内大规模的重组时间延后，但是重组的大趋势依然存在，缺乏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必然要退出市场。

2、未来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

(1) 我国林业产业随着改革开放不断发展壮大，产业结构不断优化，经济总量持续增长，已成为最具发展潜力的朝阳产业之一。公司现行发展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主导产品人造板、“圣象”牌强化木地板、“圣象康树”三层实木复合地板、“圣象安德森”多层实木地板在市场中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但由于受国家林业产业政策的影响，木材采伐量存在调减的预期，同时公司木材等原材料短缺、价格上涨，煤、电、运输及化工原料价格高位运行，给企业的生产经营带来了一定的成本上升压力，以及国家在目前实行的增值税即征即退办法在以后年份是否会全额征、退的政策变化将对公司带来一定的挑战。为此，公司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努力拓展盈利空间。

(2) 我国作为世界最大的卷烟市场，卷烟行业在未来的几年内将保持稳定增长，行业总体规模不会出现较大变化，因而公司的烟草包装印刷产业的市场规模也会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由于醋纤丝束等主要材料价格持续上扬，卷烟生产成本有所增加，而我公司生产的丙纤丝束等价格较低的配套生产材料成本优势凸显，具有一定的市场发展潜力。但同时，烟草包装印刷行业产能过剩导致竞争日趋白热化，业务增长的难度较大；加上卷烟配套产品销售价格不断下降，而原辅材料价格不断上涨，已成为卷烟配套行业的中长期趋势，不断挤压利润空间，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不断增加花色品种，提高产品附加值，提升产品性能，不断扩大产品的销售空间。

(3) 公司的汽车轮毂产业，中国成为全球最大的汽车生产国和消费市场，这为我们提供了一个稳定的国内市场，可以使我们在人民币汇率波动和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的情况下获得一定的发展机遇。但目前欧盟对中国汽车铝轮企业的反倾销调查结果尚不明朗，这为公司全面进入国际主流市场埋下阴影；国际主流汽车配套体系，尤其高端 OEM 配套体系对产品品质、交货及时性等的高标准要求考验公司的技术实力与管理能力；行业竞争的加剧，尤其价格竞争都给公司的汽车轮毂产业带来了挑战。

3、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规划

公司在今后几年中，将通过建立“控制林地资源 中高密度纤维板（刨花板）制造复合地板（包括强化木地板、新实木地板）制造 品牌网络直销体系”为一体的森工产业链，进一步确立森工产业在公司中的主业地位。

4、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根据 2009 年公司的整体运营情况和对本公司所处行业未来发展展望，2010 年公司计划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7%，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16.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

为实现上述计划，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人造板产业要加大目标市场开发，适时调整盈利模式，继续巩固和加强重点市场渠道建设；进一步加大品牌建设与管理；挖掘内部潜力，控制成本；加大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力度；同时不断加大人力资源的开发与管理，全面提升和优化人才结构，增强企业向

心力和凝聚力。

(2) 地板产业要继续加大国际化拓展力度,着重加强二级城市经销商“公司化经营”的扶植力度,加快三四级市场的拓展速度。

(3) 烟草包装产业要继续执行“积极稳定提高”的基本方针,针对国内烟草包装产业的实际情况,加大技术创新步伐,加快调整产品结构,打造烟草包装产业的核心竞争优势,最终成为行业内某个细分市场的主流供应商。

(4) 汽配产业要建立基础营销市场体系,抓好二级市场销售,推进 OE 市场开发,开发售后优质市场;实施双增双节,控制生产成本;稳定原料采购价格,控制采购成本;稳定产品质量,完善工艺流程,提升产品品质。

5、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及来源情况

2010 年公司将不断拓展融资渠道,除依靠公司正常经营收入所带来的流动资金外,将继续加强与银行的合作,以合理、合法的方式获得银行信贷融资,同时通过再融资等方式,加强公司与资本市场的合作,从而解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项目投资、建设以及未来发展所需大量资金。

6、风险因素及对策

(1) 原材料供应风险

近两年受全球经济环境和国际供求关系的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价格表现出涨跌幅度均较大的特点。如金融危机以前,公司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包括原木、尿素、甲醛、铝等的市场价格快速攀升,但随着金融危机爆发并逐步在全球范围内蔓延,到 2008 年下半年,甲醛、尿素等原材料价格转而快速下降,进入 2009 年,随着国内经济形势逐渐好转,各种原材料价格又开始纷纷回调,由此可见,公司所需原材料价格随着市场环境发生一定程度的波动。原材料供应量的变动与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加强存货和原材料消耗定额管理,以降低主要原材料在制造成本中的消耗比重;公司在采购中运用不同渠道采购原材料,以避免出现过分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况;不断加强市场信息的调研工作,以便对原材料市场变化及时作出反应,保持采购渠道的畅通,在比较价格和质量的基础上形成保障供给且又有充分竞争、适当分散的供应体系。

(2) 市场竞争的风险

最近几年,国内建筑装饰、装修及家具等行业的发展带动了木地板、纤维板等上游行业的发展。目前公司所处的木业行业中,低档强化复合地板、低端纤维板制造的进入门槛较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虽然公司的品牌优势和高端定位策略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公司产品在低端市场的竞争压力,但是市场中也逐渐出现了技术实力较强、专业水平较高的竞争对手。虽然公司目前拥有强大的销售网络和较为完整的产业链,但激烈的市场竞争仍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率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充分利用木业产业的良好发展时机,凭借多年来积累的市场经验,充分发挥公司规模、设备、品牌及产业链等方面的优势,利用上市公司良好的运作平台,在巩固原有市场的同时,通过努力加强自身的竞争优势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提高公司在市场的主导性。

(3) 营销模式风险

由于地板产品的特殊性,地板品牌给客户带来的满意度体现在两个环节,即地板本身的质量和地板安装服务质量。目前公司在大陆地区各大中小城市拥有 2600 多家品牌直销专卖店,渠道维护费用较大。专卖店的选址以及专卖店所在地消费者对公司产品认可程度的不同都会对公司的销售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地板业务上采用专卖店销售模式的同时,并且配备了专业的安

装人员和售后服务人员，及时将客户对木地板产品的反映及市场对产品的需求信息反馈给公司，不断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声誉。

二、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没有在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情况或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2、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用途发生变更的情况。

（二）其他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在黑龙江省牡丹江市投资成立了牡丹江圣象木业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100%。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木材加工，木饰品、木地板等的制造。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在牡丹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目前尚处基建阶段，因而尚未形成收益。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人造板”）原注册资本 2,300 万美元，其中：本公司持有 75% 股权，晟瑞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瑞国际”）持有 25% 股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中、高密度人造板。2009 年 11 月 12 日，本公司与晟瑞国际签署了《关于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协议书》，同意双方按持股比例，以大亚人造板未分配利润对大亚人造板增资 1,180 万美元，其中，本公司以在大亚人造板的未分配利润 885 万美元增资，晟瑞国际以在大亚人造板的未分配利润 295 万美元增资。增资后，大亚人造板注册资本增加到 3,480 万美元，出资双方持股比例不变。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办理完成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细情况已于 2009 年 11 月 13 日、2009 年 12 月 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报告期内，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5,100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33,152 万元，净利润 18,690 万元。

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木业”）原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拥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用林区“次、小、薪”材生产中（高）密度纤维板、地板、家具及配套种植林木。2009 年 11 月 12 日，本公司拟对其增加注册资本，即注册资本由 15,000 万元增加至 37,0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由本公司用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出资。增资完成后，本公司仍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办理完成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细情况已于 2009 年 11 月 13 日、2009 年 12 月 1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报告期内，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5,183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2,684 万元，净利润 -2,361 万元。

4、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对个人股东何伟锋设立的广州展朗木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0%，何伟锋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制造、加工、销售：木制品。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目前尚处建设阶段，因而尚未形成收益。

三、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没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情况，报告期内也没有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采用的计量属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采用的计量属性为历史成本法，没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等项目。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有关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2009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4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2、2009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09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4、2009 年 6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6 月 6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5、2009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6、2009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7、2009 年 11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11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2、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股权激励方案、配股、增发新股等方案的执行情况。

(三)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对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工作程序、议事规则等作了明确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议工作规程》中对审计委员会在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中应履行的职责作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专业会计人士的独立董事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议工作规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2009 年 4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 2009 年第四次会议审阅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发表了审计意见。

2、2009 年 8 月 10 日，审计委员会 2009 年第五次会议审阅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并发表了审计意见。

3、2009 年 10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 2009 年第六次会议审阅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发表了审计意见。

4、按照中国证监会[2009]34 号文的规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 2009 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

(1) 确定总体审计计划

在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正式进场审计前，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经过协商，确定了公司 2009 年审计工作安排，并通过公司财务总监向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 2009 年审计工作安排的相关资料。

(2) 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

2010年1月20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0年第一次会议,会议主要审议了公司编制的200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在对比了公司2008年度报告的各项财务数据,主要包括总资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利润、净利润后,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截止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2009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2009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并出具了相关的书面审阅意见。

(3) 会计师事务所正式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以书面函件督促

2010年2月20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团队正式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在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于2010年3月1日及2010年3月25日先后两次发出《审计督促函》,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总体工作计划完成审计工作,确保公司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的制作披露。

(4)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审阅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

2010年3月30日,会计师事务所如期按照总体审计安排出具了财务会计报表的初步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于2010年3月31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0年第二次会议,再次审阅了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200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2009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制作公司2009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审计委员会同时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2009年年度报告。

(5) 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定稿,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09年度审计的其他相关文件,公司2009年度审计工作圆满完成

2010年4月2日,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如期完成了审计报告定稿,并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公司的有关要求,出具了《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等文件。

(6)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年度审计工作的情况总结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聘请的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

(7) 审计委员会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的审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于2010年4月6日召开的2010年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通过了《200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9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较高的业务与服务水平,同意继续聘任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会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

审计委员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至此,公司2009年度审计工作圆满完成。

(四)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考核标准,制定、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依照上述考核标准及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考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在公司受薪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符合规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发放标准符合公司薪酬体系规定；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真实、准确。

七、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1、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09 年实现净利润 205,604,060.3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2,295,731.86 元，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15,229,573.19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90,374,487.1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99,454,583.86 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989,829,071.04 元。

为进一步做大做强企业，增强综合竞争实力，从而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周转，2009 年度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8 年	0	200,443,303.41	0	799,454,583.86
2007 年	0	215,623,865.70	0	608,717,101.44
2006 年	0	148,711,079.28	0	400,086,252.3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0	

八、其他报告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选定《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

九、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的规定和要求，我们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落实，对公司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问询后，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截至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21,180 万元，占公司 2009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111.63%。

2、公司对外担保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要求执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如实披露对外担保情况，信息披露充分完整，并充分揭示了对外担保的风险。

4、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十、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9]34 号)的要求,公司制订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情况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监事会,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

1、2009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3) 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6) 关于预计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 2009 年度续保及新增担保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
- (9) 关于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4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2、2009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09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行使优先购买权收购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4、2009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5、2009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监事会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也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4、报告期内公司收购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其他股东权益,没有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现象;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出售资产情况。

5、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相关协议和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

第九章 重要事项

一、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诉讼事项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车轮)接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传票,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金厂)已向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支付五金厂承揽合同的加工费及逾期付款利息共 836 万元。经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调解,大亚车轮与五金厂达成和解协议,主要内容如下:A、大亚车轮结欠五金厂加工费 734.6 万元;B、五金厂同意一次性支付大亚车轮 55 万元以解决双方质量纠纷案件。大亚车轮同意撤回在丹阳市人民法院对五金厂提起的诉讼;C、上述两项相抵,大亚车轮支付五金厂加工费 679.6 万元;D、五金厂放弃关于利息的诉讼请求;E、大亚车轮至五金厂处提取 69 个电镀轮子;F、案件受理费 70,326 元,减半收取 35,163 元,由五金厂负担 20,163 元,大亚车轮负担 15,000 元。(详细情况已分别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2009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截止本报告期末,大亚车轮已支付五金厂加工费。至此,本案已了结。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象集团)接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案件应诉通知书,杭州森佳木业制造厂(以下简称:森佳木业或原告)已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认为第一被告林德威(个体经营者)第二被告圣象集团侵犯其实用新型专利权,要求:两被告停止侵权行为,销毁侵权产品,赔偿经济损失 810 万元(其中第一被告林德威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800 万元,第二被告圣象集团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10 万元)。圣象集团作为第二被告,与第一被告林德威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外,不存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截止目前,圣象集团正采取措施积极应对本次诉讼事项。

2、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事项

(1)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信息”)接到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传票,微软公司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大亚信息就未经授权使用微软软件赔偿微软公司经济损失人民币 47.24 万元。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9 年 4 月 22 日作出了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A、大亚信息立即停止使用未经授权的微软软件。B、大亚信息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微软公司包括合理费用在内的经济损失人民币 40 万元。C、本案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8,596 元,由原告微软公司负担人民币 640 元,由被告大亚信息负担人民币 7,956 元。

因不服上述判决,大亚信息已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本报告期内,经友好协商,大亚信息与微软公司达成了和解协议。协议具体内容如下:A、大亚信息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撤回上诉。B、大亚信息向微软公司支付赔偿金人民币 30 万元。C、大亚信息优先购买微软正版软件产品。D、微软公司不就(2008)沪二中民五(知)初字第 416 号案件申请强制执行,不再就该案件一审确认的事实追究大亚信息的法律责任。至此,本案已了结。

(详细情况已于 2009 年 2 月 13 日、2009 年 4 月 24 日、2009 年 5 月 9 日、2009 年 7 月 18 日、2009 年 8 月 25 日、2009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向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银蕊公司偿还欠款有关事项。经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判决结果如下:A、被告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给原告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尚欠货款 20,807,044.23 元。B、被告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给原告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逾期支付货款违约金 1,152,300.59 元(从 200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止)。C、被告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给原告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逾期支付货款违约金,按每日万分之四计息(从 2007 年 11 月 1 日起至还清欠款止),2008 年 4 月 18 日前,按欠款 32,046,923.06 元计付,2008 年 4 月 18 日后,按欠款 20,807,044.23 元计付。案件受理费 208,796.16 元、诉讼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213,796.16 元,由被告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负担。(详细情况已于 2008 年 4 月 15 日、2008 年 8 月 12 日、2009 年 4 月 14 日、2009 年 8 月 25 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上述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如下:本报告期内公司已通过法院收到执行款 210 万元,剩余款项正在追缴当中。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仲裁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也没有用于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资金数量、股份数量及产生的投资收益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一) 报告期内收购资产事项

1、2009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木业)与绥芬河大亚森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森工)就收购大亚森工资产事宜,在江苏省丹阳市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根据协议,以经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09 年 2 月 28 日为基准日对大亚森工资产进行评估后的价格 4,414.65 万元为基础,经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资产收购价格为 4,414.65 万元,在资产转让协议生效后的 60 个工作日内,黑龙江木业一次性以现金方式支付转让价款,双方进行资产交割。

上述事项已提交 2009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09 年 4 月 28 日,黑龙江木业一次性以现金方式支付转让价款 4,414.65 万元,并办理完成了资产交割手续。大亚森工资产现已全部由黑龙江木业合法拥有。

上述事项对公司业务稳定性、管理层稳定性没有产生影响,上述事项所涉及的资产产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上述事项对本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没有产生影响。

(详细情况已于 2009 年 4 月 14 日、2009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2、2009年4月29日，本公司与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信托”）就本公司收购江苏信托持有的圣象集团40%的股权事宜，在江苏省南京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经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圣象集团40%的股权的评估价值为435,220,360.00元，在此基础上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款为404,550,547.95元。协议生效后，本公司应于2009年5月5日当日将转让价款以现金方式付至江苏信托指定帐户。

上述事项已提交2009年4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已在镇江市丹阳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已成为本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上述事项对公司业务稳定性、管理层稳定性没有产生影响，上述事项所涉及的资产产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上述事项对本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如下：（1）公司对圣象集团投资盈利能力增加，经计算该项收购导致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增加3,517万元。（2）公司资产结构发生变化，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40,455万元，同时收购所需要资金大部分通过银行贷款取得，增加了公司负债和财务利息支出，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

（详细情况已于2009年4月30日、2009年5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行使优先购买权收购圣象集团有限公司40%股权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3、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圣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与Lian Huo先生、Erik Giventer先生、NRF Management, LLC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圣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出资1,450万美元收购HOME LEGEND公司40%股权，HOME LEGEND公司是一家位于美国加州洛杉矶郡Chino市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从事将生产于中国的木地板、满铺地毯和块毯类的产品销往全美客户及消费者的业务。本次收购完成后，圣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持有HOME LEGEND公司40%的股权，Lian Huo先生、Erik Giventer先生、NRF Management, LLC分别持有HOME LEGEND公司20%的股权。截止本报告期末，已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圣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已成为持有HOME LEGEND公司40%股权的股东。

（详细情况已于2009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上述事项对公司业务稳定性、管理层稳定性没有产生影响，上述事项所涉及的资产产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上述事项对本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如下：报告期内公司向HOME LEGEND出口20,320万元，为公司增加投资收益330.51万元。

4、报告期内，本公司与绥芬河天逸达木业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以12,419.05万元的价格收购了绥芬河天逸达木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49%的股权，并于2009年12月30日前支付全部转让价款。

报告期内，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已在绥芬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已成为本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上述事项对公司业务稳定性、管理层稳定性没有产生影响，上述事项所涉及的资产产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上述事项对本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如下：收购导致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

12,419.05万元，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其他经营成果尚未受到影响。

(二) 公司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事项。

(三) 公司没有在报告期内发生及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出售及企业合并事项。

五、股权激励计划在本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制订股权激励计划。

六、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2009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09年5月12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0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细情况已于2009年4月14日、2009年5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关联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	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委托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销售汽车轮毂	市场价格	0	0	0	双方同意以上海离岸价(FOB)为结算依据,在结算到期之日起7日内付清全部价款	公司在年初预计2009年度该项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报告期内未发生的主要原因是:受金融危机影响,美国市场大幅萎缩。
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江苏大亚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向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供应的中高密度纤维板	市场价格	1,650元/立方	4,475.06	1.70%	双方同意按照实际发生额,每10日结算一次;在结算之日起7日内付清全部价款	公司在年初预计2009年度该项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报告期实际发生额占全年预计额的111.88%。
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圣象实业(江苏)有限公司、江苏宏耐木业有限公司)向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采购包装制品	市场价格	3.5-3.7元/平方米	1,082.82	15.47%	按季度向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支付货款	公司在年初预计2009年度该项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400万元,报告期实际发生额占全年预计额的45.12%,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包装制品未能达到使用要求,而采购减少。

丹阳大亚运输有限公司	丹阳大亚运输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提供部分运输服务	市场价格	0.3-0.4元/吨公里	726.50	2.38%	按季度向丹阳大亚运输有限公司支付运费	公司在年初预计2009年度该项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100万元，报告期实际发生额占全年预计额的66.05%，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为降低运输成本，公司减少了公路运输，增加了铁路运输。
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采购表板、原木	市场价格	0	0	0	按季度向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公司在年初预计2009年度该项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报告期内未发生的主要原因是：林业进口程序尚未完善。
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向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销售中高密度板纤维板、刨花板	市场价格	1,800元/立方	559.84	0.21%	按季度向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收取货款	公司在年初预计2009年度该项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500万元，报告期实际发生额占全年预计额的22.39%，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09年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销售形势严峻，采购减少。

说明：（1）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向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供应汽车轮毂用于其日常销售，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选择与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进行交易主要是为了充分利用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现有的销售网络，扩大产品销售规模，有利于加快公司产品出口的步伐；此项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因此项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2）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江苏大亚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向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供应中高密度纤维板用于日常销售，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选择与关联方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进行交易主要是为了充分利用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现有的销售网络，扩大产品销售规模，有效降低了双方的生产经营成本，提高双方的经济效益预计将持续此交易；此类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3）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采购包装制品用于公司产品的日常包装；选择与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进行交易主要是该包装制品厂长期为公司提供包装制品，且产品质量稳定、价格合理，有利于保持公司业务的连续性；此类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4）因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原材料的采购量和产品的销售量不断增加，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丹阳大亚运输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部分运输服务；选择与丹阳大亚运输有限公司进行交易主要是因地理条件的优势，有效降低了双方

的生产经营成本，提高了双方的经济效益；此类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5) 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采购表板、原木，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选择与关联方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进行交易主要是为了充分利用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现有的采购能力，扩宽表板、原木的供应渠道，有效降低了双方的生产经营成本，提高双方的经济效益；此类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6)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向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销售中高密度板纤维板、刨花板等产品用于其日常生产经营，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选择与关联方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进行交易主要是因地理条件的优势，有效降低了双方的生产经营成本，提高了双方的经济效益；此类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2、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的交易事项，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没有因此等关联交易而受损害。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第十章“财务报告”中“(三)会计报表注释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资产收购的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报告第九章“重要事项”第四款“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中第(一)项“报告期内收购资产事项”的第1部分内容。

2、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出售的关联交易事项。

(三)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四) 公司与关联方的债权、债务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除因正常购销商品、提供劳务等交易行为形成的债权债务往来外，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年审会计师出具了宁信会专字(2010)0159号《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主要内容如下：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宁信会专字(2010)0159 号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股份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0年4月18日出具了宁信会审字(2010)0388号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大亚股份公司编制了2009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大亚股份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和经审计的会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09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审阅。

附件：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龙

中国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长庆

2010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年度借方发生额	本年度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应付账款	4,324.00	-	-	4,324.00	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	参股公司	应收账款	627,827.74	-	-	627,827.74	加工费	经营性往来
	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914.78	52,837.00	51,695.00	227.22	销售纤维板	经营性往来
			应付账款	2,271,052.70	11,775,030.67	12,691,148.99	3,187,171.02	购买包装物	经营性往来
	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28,614,095.65	-	857,563.19	27,756,532.46	销售轮毂	经营性往来
			预付账款	4,610.00	-	-	4,610.00	手续费	经营性往来
	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3,247,594.52	6,550,164.78	4,443,571.45	5,354,187.85	销售纤维板	经营性往来
			应付账款	27,648.00	142,864.76	324,142.25	208,925.49	采购壁挂炉架	经营性往来
			其他应付款	362,122.88	1,296,230.83	1,255,857.94	321,749.99	场地租赁费	经营性往来
	丹阳大亚益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757,628.91	5,990,698.02	7,264,979.03	2,031,909.92	运输费	经营性往来
			其他应付款	29,025.00	29,025.00	-	-	运输费	经营性往来
	绥芬河大亚森工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	2,216,228.02	4,397,141.60	2,180,913.58	采购表板	经营性往来
其他应付款			-	44,146,500.00	44,146,500.00	-	采购固定资产	经营性往来	
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332,279.00	52,358,159.00	30,491,892.17	22,198,545.83	销售纤维板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10,898,123.01	1,085,883,513.65	795,400,326.67	120,414,936.03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0,347,241.12	1,036,249,032.98	1,197,602,419.66	201,700,627.8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1,549,231.04	265,000,000.00	480,653,374.24	257,202,605.28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18,949,004.99	227,180,343.80	369,841,006.00	23,711,657.21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

	江苏宏耐木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52,849,390.28	544,476,827.60	629,941,867.04	32,615,649.16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江苏省大亚铝基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96,472.57	1,068,160.00		1,964,632.57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4,887,020.15	222,270,000.00	111,829,800.00	445,327,220.15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圣象福岩(江苏)地板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7,700,000.00	17,000,000.00	700,00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江苏大亚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761,474.62	27,308,925.00	25,354,225.00	17,716,174.62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阜阳大亚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539,189.41	95,200,000.00	40,970,000.00	23,690,810.59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1,844,857.80	152,914,948.53	70,000,000.00	1,070,090.73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7,875,719.53	147,000,000.00	210,884,200.00	213,991,519.53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圣象实业(江苏)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8,837,001.26	1,023,912,051.25	762,997,532.61	62,077,517.38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9,198,769.24	190,500,000.00	348,000,000.00	121,698,769.24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8,566,497.53	310,098,300.00	214,000,000.00	254,664,797.53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美国 HOME LEGNO, LLC	子公司的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6,561,897.65	203,199,003.08	169,009,287.81	40,751,612.92	销售地板	经营性往来
	济南康树工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1,459,180.73	66,757,131.80	67,055,087.70	-1,757,136.63	销售地板	经营性往来
	济南康树工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8,502,000.00		10,502,00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亚(江西)林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3,101,156.76	12,556,000.00	11,500,000.00	4,157,156.76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5,762,333,975.77	5,627,963,618.35			
其中:属于应收性质款项				798,994,270.98			1,252,497,096.49		
属于应付性质款项				324,448,001.39			643,580,469.48		

(五) 公司与关联方担保事项

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第九章“重要事项”第七款“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中第(二)项“公司担保事项”。

(六)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公司没有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 公司担保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担保事项

2009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09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度续保及新增担保计划的议案》。200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 2009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2009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 2009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1) 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事项

A、本公司为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4,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B、本公司为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3,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C、本公司为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2,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D、本公司为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抚州分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E、本公司为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丹阳市支行申请 1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F、本公司为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丹阳市支行申请 14,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2) 报告期内，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新增担保事项

A、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浦东支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B、本公司为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1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C、本公司为上海大亚（集团）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6,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D、本公司为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徐州市郊信用联社申请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E、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4,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5 个月。

F、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6,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2、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担保事项

(1) 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A、本公司为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累计申请的 8,98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续保已到期，并又进行了续保，担保期限 1 年。

B、本公司为阜阳大亚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阜阳银河支行申请 2,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续保已到期，并又进行了续保，担保期限 1 年。

C、本公司为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 8,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担保已到期，并已进行了续保，担保期限 1 年。

D、本公司为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抚州市分行申请 18,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担保已到期，并已进行了续保，担保期限 1 年。

E、本公司为江苏宏耐木业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申请 8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续保已到期，并又进行了续保，担保期限 1 年。

F、本公司为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续保已到期，并又续保了 1,7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 1 年。

G、本公司为圣象实业（江苏）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累计申请的 12,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担保已到期，并已进行了续保，担保期限 2 年。

H、本公司为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昌分行申请 4,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续保已到期，并又进行了续保，担保期限 2 年。

I、本公司为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22 个月。

J、本公司为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支行申请 8,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2 年。

K、本公司为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绥芬河支行申请 2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2 年。

L、本公司为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申请 6,2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2 年。

M、本公司为圣象实业（江苏）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申请 8,5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3.5 年。

（2）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

A、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累计申请 11,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担保已到期，并已进行了续保，担保期限 15 个月。

B、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担保已到期，并已进行了续保，担保期限 1 年。

C、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3,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3 年。

（3）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本公司为其他方提供担保事项

本公司为江苏沃得机床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续保已到期，并又进行了续保，担保期限 1 年。

3、以前期间发生在本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的担保事项

A、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2,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续保，担保期限 1 年。报告期内，该项担保已履行完毕。

B、本公司为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的 3,5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续保，担保期限 1.5 年。报告期内，该项担保已履行完毕。

C、本公司为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在深圳发展银行广州东风中路支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报告期内，该项担保已履行完毕。

4、上述担保类型均为连带责任担保。

5、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外担保已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详细情况已于 2009 年 4 月 14 日、2009 年 5 月 13 日、2009 年 4 月 30 日、2009 年 5 月 23 日、2009 年 8 月 25 日、2009 年 9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9 年度续保及新增担保计划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6、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发生额（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合计为72,000万元，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合计为75,0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发生额合计为98,480万元，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为146,180万元。

7、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21,180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111.63%。其中，本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为70,000万元，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为31,900万元，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担保为221,180万元，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221,180万元（若一个担保事项同时出现上述三项情形，在合计中只计算一次）。

（三）公司没有在报告期内或报告期继续发生的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和委托贷款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

（一）公司没有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二）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除股改承诺事项外没有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其他承诺事项。

（三）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别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在股权分置改革中，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作出如下特别承诺：

（1）出售价格：为保持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股价的稳定，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前述承诺期（法定限售期一年）期满后，24 个月内在保荐机构的监督下，如果按照有关规定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其所持股份，其出售价格不低于每股 12 元（因公司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及派现时，按除权价计算）。

（2）追加对价安排：为确保注入资产的质量，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若注入的资产及本公司经营业绩无法达到预定的承诺目标即： 三个人造板公司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原则计算）合计在 2006 年低于 1.2 亿元，或 2007 年或 2008 年低于 1.4 亿元；或 本公司净利润在 2006 年低于 7000 万元+k×1000 万元×75%（k 为三个人造板公司在 2006 年并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总月份数）；或 2007 年低于 1.775 亿元或 2008 年低于 1.8 亿元；或 三个人造板公司及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在 2006 年度或 2007 年度或 2008 年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以外的审计意见，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向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后不存在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不含大亚集团）追送现金 12000 万元人民币并限追送一次。

追送现金对象：触发追送现金条件年度的公司《年度报告》公告日后的十个交易日内确定的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为追送现金对象，限售条件尚未流通的股份除外。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将在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前，提供 12000 万元人民币的银行保函或者将 12000 万元人民币存入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账户，直至前述追送现金承诺期满。

（3）履行承诺的保证安排：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批准后，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王敏、成都五牛科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市牛奶公司将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其所持股份进行相应锁定，以确保履行承诺；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保证履行在其承诺期限内出售其所持有的股份的出售价格不低于 12 元/股的承诺，将与保荐机构签定相关协议，就指定交易、限价委托等事项作出规

定,还将约定,如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违反承诺,出售的大亚科技股票价格低于 12 元/股,则出售的该部分股票所得全部归大亚科技所有。

2、履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未违反上述承诺并完全履行了上述承诺。

(四)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没有对公司或相关资产 2009 年度经营业绩作出承诺的情况。

九、盈利预测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收购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圣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象集团)40%的股权时,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收益法对圣象集团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公司以此作为本次收购的定价参考依据。根据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立信永华评报字(2009)第046号《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圣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圣象集团2009年度预计实现的净利润为10,185.7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7,208.84万元;2009年度圣象集团实际实现净利润12,700.73万元,超过盈利预测2,515.03万元,实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8,793.35万元超过盈利预测1,584.51万元。

十、报告期内公司续聘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承担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该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1 年,支付其报酬情况的说明如下:

单位:万元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财务审计费	85	82
财务审计以外的其他费用	0	0
应付未付款项	0	0

其他费用:是指上市公司因资产评估或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咨询服务等情况下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费用。

会计师事务所因审计发生的差旅费由本公司支付,不计入财务审计费内。

十一、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在报告期内没有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二、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违反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没有发生其他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十三、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为贯彻证券市场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在报告期内先后分别接待了基金公司、证券公司相关人员的调研和采访。在接待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规定,未发生有选择性地、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9年5月6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华泰证券 魏宁伟、肖群 长江证券 范红宇 中信建投 魏歆 南方基金 刘树坤 长信基金 张朝川	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状况

			中信证券 毛长青、施亮 交银基金 王崇 申银万国 周海晨 长城基金 颜媛 泰康资产 朱伟东 中欧基金 李斌 申万巴黎 姚宗辉	
2009年5月7日	公司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华安基金 王凯 中邮基金 陈永强	公司基本情况
2009年5月12日	公司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上投摩根 周晓文 刘伟	公司基本情况
2009年5月13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 办公室	实地调研	金中和投资 欧阳俊	公司基本情况
2009年5月18日	公司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信证券 李世新 岩峰投资 罗萍 东方证券 郑恺 友邦华泰基金 卞亚军 海富通基金 姚鹏 中信建投 田东红 兴业证券 雒雅梅 德邦证券 李轩 中银基金 屈霞 泰信基金 谷伟 诺德基金 罗世锋	公司基本情况
2009年7月22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 办公室	实地调研	国金证券 万友林	公司基本情况
2009年7月29日	公司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太平洋保险 蔡仁飞	公司基本情况
2009年10月19日	公司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邮基金 彭旭	公司基本情况
2009年12月23日	公司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申银万国 周海晨	公司基本情况

注：接待方式指实地调研、电话沟通、书面问询等方式。

十四、公司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有关规定，为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推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以及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方，积极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积极纳税，不拖欠国家一分钱税款；保护股东和债权人利益，公平对待每一位投资者；认真履行合同，不拖欠工程款和应付款项；按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与职工订立劳动合同，建立、健全了公司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和劳动保障制度，积极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注重环境保护，在项目建设中，按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规定，积极采用新产品、新技术，降低能耗，控制污染；努力提高产品质量，诚信对待客户和消费者；积极从事社区建设等公益事业，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公司将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守社会

公德、商业道德，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按照有关要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

1、2009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2009年11月9日，本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会议审核，获得有条件通过。2009年12月18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37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80,000万元的公司债券。（详细情况已分别于2009年4月14日、2009年5月13日、2009年6月6日、2009年11月11日、2009年12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377号”文核准，2010年1月27日公告了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8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7.7亿元，发行期限为5年，票面利率为5.50%。2010年3月10日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代码为“112020”，简称为“10大亚债”。（详细情况已分别于2010年1月27日、2010年1月29日、2010年2月4日、2010年3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0年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2010年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2010年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2010年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09]CP97号），核定本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9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详细情况已于2009年9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短期融资券注册申请获准的公告》）

2009年9月28日，公司发行200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5亿元，主承销商为中国进出口银行，发行价格：100元/百元面值，短期融资券期限365天，票面年利率：3.60%。（详细情况已于2009年10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功发行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3、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设立了复合地板分公司，该公司名称为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复合地板分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强化地板及其他复合制品。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在镇江市丹阳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工商登记手续。

4、报告期内，公司接到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9]148号文《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以农林剩余物为原料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对纳税人销售的以三剩物、次小薪材、农作物秸秆、蔗渣等4类农林剩余物为原料自产的综合利用产品由税务机关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办法，具体退税比例2009年为100%，2010年为80%。本公司所生产的木纤维板、木刨花板产品被列入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综合利用产品目录中。公司2009年度内共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款1.01

万元。（详细情况已于 2009 年 12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享受以农林剩余物为原料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的提示性公告》）

5、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车轮有限公司的外方股东宝盛有限公司（香港）已将其持有的大亚车轮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转让给 Smart S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Smart S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法定代表人李若霓先生，注册资本 50,000 美元，主营业务为对外投资 地址为香港湾仔菲林明道 8 号大同大厦 李若霓先生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大亚车轮有限公司已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仍持有大亚车轮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江苏沃得机电集团有限公司仍持有大亚车轮有限公司 24% 的股权，Smart S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大亚车轮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

十六、重要事项信息索引

1、2009 年 2 月 13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11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05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2、2009 年 2 月 21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8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06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3、2009 年 4 月 14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摘要》、《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9 年度续保及新增担保计划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9、B10、B11、B12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09、D010、D011、D012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4、2009 年 4 月 21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示性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23 版、《中国证券报》第 C11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5、2009 年 4 月 24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3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49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6、2009 年 4 月 28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31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26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7、2009 年 4 月 29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80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02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8、2009 年 4 月 30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行使优先购买权收购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40% 股权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103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03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9、2009 年 5 月 6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的催告通知》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A10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10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10、2009 年 5 月 9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A30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19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11、2009 年 5 月 13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A11 版、《中国证券报》第 B07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12、2009 年 5 月 16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10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14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13、2009 年 5 月 23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15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03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14、2009 年 6 月 6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13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15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15、2009 年 7 月 18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9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02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16、2009 年 8 月 5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押及质押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7 版、《中国证券报》第 B06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17、2009 年 8 月 8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偿还股改垫付对价股份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押及质押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45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03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18、2009 年 8 月 25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半年度报告摘要》、《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35、D36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10、D011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19、2009 年 9 月 4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A2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07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20、2009 年 9 月 18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16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03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21、2009 年 9 月 19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7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10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22、2009 年 9 月 23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短期融资券注册申请获准的公告》

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7 版、《中国证券报》第 A20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23、2009 年 10 月 9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功发行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11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08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24、2009 年 10 月 20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2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7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25、2009 年 10 月 22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5 版、《中国证券报》第 B06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26、2009 年 10 月 28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22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89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27、2009 年 11 月 11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19 版、《中国证券报》第 B05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28、2009 年 11 月 13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A11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7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29、2009 年 12 月 3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4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06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30、2009 年 12 月 9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押及质押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10 版、《中国证券报》第 D003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31、2009 年 12 月 16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7 版、《中国证券报》第 B06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32、2009 年 12 月 19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享受以农林剩余物为原料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的提示性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11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02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33、2009 年 12 月 22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A2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7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34、2010 年 1 月 16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押及质押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11 版、《中国证券报》第 C011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35、2010 年 1 月 27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2010 年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公告》、《2010 年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5、D6 版和《中国证券报》第 A13、

A14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36、2010 年 1 月 29 日，《2010 年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12 版、《中国证券报》第 A06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37、2010 年 2 月 4 日，《2010 年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5 版、《中国证券报》第 A19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38、2010 年 3 月 9 日，《2010 年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B5、B6 版、《中国证券报》第 B06、B07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39、2010 年 3 月 24 日，《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第 D31 版、《中国证券报》第 B03 版，并同时刊载在 <http://www.cninfo.com.cn>，在“个股资料查询”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询。

第十章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宁信会审字(2010)0388 号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9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09 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大亚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大亚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

面公允反映了大亚股份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长庆

中国 南京

2010 年 4 月 18 日

（二）会计报表（附后）

（三）会计报表注释

一、公司基本情况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 1998 年 6 月 27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1998)67 号文批准,由江苏大亚集团公司(现已更名为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集团”)作为主要发起人(以净资产出资),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作为第二发起人(以净资产出资),同时联合其他三家发起人(以现金出资)共同发起募集设立“江苏大亚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9)31 号文批复同意,于 1999 年 3 月 23 日采取“上网定价发行”方式按 1:6.25 溢价向社会公开发行 8000 万股普通股。本公司于 1999 年 4 月 18 日创立,并于 1999 年 4 月 20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1999)51 号文同意,1999 年 6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简称为“大亚股份”,股票代码为“000910”。2002 年 7 月 11 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2002]第 07040015 号文核准,公司名称由“江苏大亚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深交所核准,自 2002 年 7 月 24 日起,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大亚科技”,股票代码不变。2006 年 5 月 15 日,公司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1 股对价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共支付 800 万股对价股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仍为 23,125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325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800 万股。2006 年 7 月,公司实施了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即以公司 2005 年末的总股本 23,125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23,125 万元变更为 46,250 万元。

2007 年 3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42 号文件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8,000 万股。经与特定投资者和原有股东进行询价后,最终确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6,500 万股。2007 年 3 月 2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份登记工作,并于 2007 年 3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完成了上市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新增股份 6,500 万股于 2007 年 3 月 29 日上市。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7 日取得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新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2,75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000012983

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丹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陵西路 95 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兴康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2,750 万元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涉及森工业、包装业及汽配业。其中,森工业主要包括:中高密度纤维板、强化木地板及实木复合地板的生产和销售;包装业主要包括双零铝箔、铝箔复合纸及卡纸、烟用聚丙烯丝束及包装印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汽配业主要是铝合金汽车轮毂的生产和销售。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许可经营项目:包装装潢印刷,滤嘴棒的生产、销

售；烟用丝束的生产、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各类地板、中高密度纤维板、刨花板的制造、销售；装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应用；室内外装饰工程施工；造林及林木抚育与管理；高新技术产品的研究、开发，包装装潢材料、铝箔及复合材料、通信设备、光电器件、化纤产品、普通机械、电子产品、有色金属压铸件的制造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单笔金额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单项金额不重大，账龄 3 年以上或有充分证据表明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3）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组合按以下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账龄	提取比例
1 年以内	1%
1 年至 2 年	3%
2 年至 3 年	10%
3 年至 4 年	30%
4 年至 5 年	50%

11、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准备计提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

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出租用资产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4)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

(5)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 - 50 年	5%	11.88% - 1.90%
机器设备	5 - 20 年	5%	19.00% - 4.75%
运输设备	5 - 12 年	5%	19.00% - 7.92%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 10 年	5%	19.00% - 9.50%

(6)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

(1) 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外购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运输费、保险费、相关税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营造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其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及其他管护费等必要支出确定。

投资者投入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例外。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

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蓄积量比例法结转成本。

(3) 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期末对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

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收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1、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3、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5、经营租赁、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本期无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1、流转税

增值税：本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增值税税率为 1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9]148 号《关于以三剩物和次小薪材为原料生产加工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通知》，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对纳税人销售的以三剩物、次小薪材、农作物秸秆、蔗渣等 4 类农林剩余物为原料自产的综合利用产品（产品目录见附件）由税务机关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办法，具体退税比例 2009 年为 100%，2010 年为 80%。

营业税：按应纳税金额的 5% 计算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依据所在地分别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5%—7% 计算缴纳。

教育费附加：依据所在地分别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1%—4% 计算缴纳。

消费税：按应税金额的 5% 计算缴纳。

2、所得税

母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于 2008 年 12 月下发了《关于认定江苏省 2008 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苏高企协[2008]9 号），认定本公司为江苏省 2008 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取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32001122），发证日期为 2008 年 10 月 21 日，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自 2008 年起三年内按 15% 的税率征收。

控股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控股子公司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属中外合资企业，从获利年度起享受所得税“二免三减半”的政策，2009 年度为第二年所得税免税期。

控股子公司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属中外合资企业，从获利年度起享受所得税“二免三减半”的政策，2009 年度为第一年所得税减半期。

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和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属中外合资企业，

从获利年度起享受所得税“二免三减半”的政策，2009 年度为第二年所得税减半期。

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属中外合资企业，从获利年度起享受所得税“二免三减半”的政策，2009 年度为第三年所得税减半期。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	江苏丹阳	制造业	1,700 万美元	实木地板制造、销售	9,958.72 万元		75%	75%	是
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丹阳	制造业	3,480 万美元	生产销售中、高密度人造板	24,287.12 万元		75%	75%	是
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制造业	1,700 万美元	林木营造、高档装饰人造板及其它相关林木产品的开发与生产	11,335.82 万元		75%	75%	是
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	广东茂名	制造业	2,000 万美元	生产中(高)密度纤维板、地板、家具及配套种植林木	12,318.96 万元		75%	75%	是

注：2009年11月12日，公司与晟瑞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在江苏省丹阳市签署了《关于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协议书》，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将注册资本增至3,480万美元，其中：本公司以大亚人造板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金885万美元，晟瑞国际以大亚人造板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金295万美元。2009年11月20日，大亚人造板已在镇江市丹阳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7,200 万元	汽车轮毂等制造	3,672.00 万元		51%	51%	是
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商业、制造业	45,000 万元	地板家具制造、销售	67,455.05 万元		100%	100%	是
江苏省大亚铝基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研发	1,533 万元	技术研发、科技成果销售	1,150.00 万元		75%	75%	是
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	制造业	37,000 万元	生产中(高)密度纤维板、地板、家具及配套种植林木	37,000.00 万元		100%	100%	是
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制造业	16,000 万元	生产中(高)密度纤维板、地板、家具及配套种植林木	20,579.05 万元		100%	100%	是

注1：2009年4月29日，公司与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在江苏省南京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现金404,550,547.95元收购江苏信托持有的圣象集团有限公司4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圣象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09年5月12日，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已在镇江市丹阳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为本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注2：2009年11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子公司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对其增加注册资本22,000万元，即注册资本由15,000万元增加至37,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仍占注册资本的100%。2009

年 12 月 4 日，肇庆木业已在肇庆市德庆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3：200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绥芬河天逸达木业有限公司在黑龙江绥芬河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现金 12,419.05 万元收购绥芬河天逸达持有的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2009 年 12 月 31 日，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已在绥芬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为本公司持股 100% 的全资子公司。

3、本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无变更。

4、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存在少数股东的 子公司	期初 少数股权权益	新增少数股东 投资	本期少数股东 损益增减	本期减少		期末 少数股东权益
				本期分红	其他减少	
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17,698,763.18		-14,720,845.93			-32,419,609.11
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371,038,750.16	21,509,251.63	39,073,744.80	68,035,090.22	222,954,196.56	140,632,459.81
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	41,481,777.76		10,223,767.71	6,140,073.93		45,565,471.54
江苏省大亚铝基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897,106.21		-470,276.51			2,426,829.70
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	212,262,117.68		61,755,508.06	11,127,910.72		262,889,715.02
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	60,373,186.68		8,506,552.36			68,879,739.04
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	59,405,118.51		-2,995,088.07	15,638,316.18		40,771,714.26
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77,610,796.44		-31,728,628.14		45,882,168.30	
合计	807,370,090.26	21,509,251.63	69,644,734.28	100,941,391.05	268,836,364.86	528,746,320.26

注 1：2009 年 5 月，控股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其他减少系公司以现金 404,550,547.95 元收购江苏信托持有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而相应减少的少数股东权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为圣象集团有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注 2：2009 年 12 月，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其他减少系公司以现金 12,419.05 万元收购绥芬河天逸达持有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而相应减少的少数股东权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年初数的均为年末数）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344,948.67			1,121,510.81
其中：美元	2,880.00	6.8282	19,665.22			
银行存款			591,896,539.30			374,522,780.76
其中：美元	5,833,541.14	6.8282	39,832,585.44	993,358.11	6.8346	6,789,205.38
欧元	3,147.96	9.7971	30,840.84	415,038.59	9.6590	4,008,857.74
其他货币资金			379,081,016.52			1,114,229,247.44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合计			<u>972,322,504.49</u>			<u>1,489,873,539.01</u>

(1) 其他货币资金分类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	金额
信用证开证保证金	43,663,727.6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8,212,682.25
贷款保证金	35,642,100.00
保函保证金	1,562,506.65
合计	<u>379,081,016.52</u>

(2) 其他货币资金年末数中流动性受限在三个月以上的保证金为 216,144,051.33 元，扣除此项后，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 756,178,453.16 元。

2、应收票据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70,762,235.74	201,157,233.93
商业承兑汇票	1,066,479.04	3,474,254.40
合计	<u>271,828,714.78</u>	<u>204,631,488.33</u>

年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73,016,993.04	29.71%	13.41%	23,194,902.14	94,496,286.71	17.61%	1.39%	1,311,088.52
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3,594,427.52	2.34%	74.33%	10,104,392.62	19,894,851.89	3.71%	72.96%	14,515,672.93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395,715,568.73	67.95%	1.26%	5,000,486.07	422,085,562.93	78.68%	1.07%	4,512,421.10
合计	<u>582,326,989.29</u>	<u>100.00%</u>	<u>6.58%</u>	<u>38,299,780.83</u>	<u>536,476,701.53</u>	<u>100.00%</u>	<u>3.79%</u>	<u>20,339,182.55</u>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理由
美国 HOME LEGEND, LLC	40,751,612.92	407,516.13	1.00%	按账龄计提
昆山六丰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39,599,175.10	395,991.75	1.00%	按账龄计提
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27,756,532.46	2,955,955.28	10.65%	按账龄计提
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22,198,545.83	221,985.46	1.00%	按账龄计提
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	18,707,044.23	18,707,044.23	100.00%	诉讼，难以收回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WHEEL DESIGN GROUP LLC SO WINDSOR	13,318,423.46	399,552.70	3.00%	按账龄计提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0,685,659.04	106,856.59	1.00%	按账龄计提
合计	173,016,993.04	23,194,902.14	13.41%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因诉讼计提坏账准备 18,707,044.23 元，详见附注七或有事项。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1-2 年					7,038,810.23	35.38%	7,038,810.23	100.00%
3-4 年	1,750,847.87	12.88%	525,254.36	30.00%	4,610,782.69	23.18%	1,383,234.81	30.00%
4-5 年	4,528,882.81	33.31%	2,264,441.42	50.00%	4,303,262.19	21.63%	2,151,631.11	50.00%
5 年以上	7,314,696.84	53.81%	7,314,696.84	100.00%	3,941,996.78	19.81%	3,941,996.78	100.00%
合计	13,594,427.52	100.00%	10,104,392.62	74.33%	19,894,851.89	100.00%	14,515,672.93	72.96%

(4)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355,768,653.38	89.91%	3,557,686.53	1.00%	415,029,614.39	98.33%	4,150,296.10	1.00%
1-2 年	36,455,599.87	9.21%	1,093,667.99	3.00%	4,906,712.36	1.16%	147,201.37	3.00%
2-3 年	3,491,315.48	0.88%	349,131.55	10.00%	2,149,236.18	0.51%	214,923.63	10.00%
合计	395,715,568.73	100.00%	5,000,486.07	1.26%	422,085,562.93	100.00%	4,512,421.10	1.07%

(5) 年末应收账款中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欠款 627,827.74 元。

(6)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2,511.38 元。

(7) 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美国 HOME LEGEND, LLC	子公司的 联营公司	40,751,612.92	1 年以内	7.00%
昆山六丰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599,175.10	1 年以内	6.80%
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关联方	27,756,532.46	1-2 年、2-3 年、 5 年以上	4.77%
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关联方	22,198,545.83	1 年以内	3.81%
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07,044.23	1 年以内、1-3 年	3.2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合计		149,012,910.54		25.59%

(8) 年末余额中关联方欠款为 96,688,934.02 元, 占年末应收账款总金额的 16.60%。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231,454,700.91	88.06%	291,627,175.37	87.25%
1-2 年	3,874,489.77	1.48%	10,968,489.66	3.28%
2-3 年	2,189,697.12	0.83%	11,781,656.03	3.53%
3 年以上	25,318,301.26	9.63%	19,848,905.61	5.94%
合计	262,837,189.06	100.00%	334,226,226.67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抚州市林业局	非关联方	7,000,000.00	3 年以上	预付育林苗木款
丹阳市农业资源开发局科技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4,334,094.00	3 年以上	预付育林苗木款
东乡县兴林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6,058.00	3 年以上	预付育林苗木款
马鞍山市云龙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3,911.28	3 年以上	预付育林苗木款
句容市伟林丰产林栽培基地	非关联方	2,040,000.00	3 年以上	预付育林苗木款
合计		17,954,063.28		

(3) 年末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德国温康纳系统技术公司	非关联方	14,616,978.02	预付设备款
德国迪芬巴赫公司	非关联方	11,078,207.45	预付设备款
昆明红塔木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13,742.26	预付地板款
抚州市林业局	非关联方	7,000,000.00	预付育林苗木款
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36,684.80	预付原材料款
合计		47,045,612.53	

(4) 年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年末余额中关联方欠款为 4,610.00 元, 占年末预付款项总金额的 0.001%。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坏账准备	年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20,525,750.00	15.18%	4.10%	842,395.00				

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10,738,509.88	7.94%	59.54%	6,393,284.96	6,765,450.06	6.76%	65.46%	4,428,413.45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103,972,580.43	76.88%	1.99%	2,071,480.72	93,312,237.77	93.24%	1.90%	1,777,294.12
合计	<u>135,236,840.31</u>	<u>100%</u>	<u>6.88%</u>	<u>9,307,160.68</u>	<u>100,077,687.83</u>	<u>100%</u>	<u>6.20%</u>	<u>6,205,707.57</u>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济南康树工贸有限公司	10,502,000.00	285,020.00	2.71%	按账龄计提
洛阳圣象地板经销商	10,023,750.00	557,375.00	5.56%	按账龄计提
合计	<u>20,525,750.00</u>	<u>842,395.00</u>	<u>4.10%</u>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3-4 年	4,607,315.30	42.91%	1,382,194.60	30.00%	2,317,104.74	34.25%	695,131.43	30.00%
4-5 年	2,240,208.46	20.86%	1,120,104.24	50.00%	1,430,126.62	21.14%	715,063.32	50.00%
5 年以上	3,890,986.12	36.23%	3,890,986.12	100.00%	3,018,218.70	44.61%	3,018,218.70	100.00%
合计	<u>10,738,509.88</u>	<u>100.00%</u>	<u>6,393,284.96</u>	<u>59.54%</u>	<u>6,765,450.06</u>	<u>100.00%</u>	<u>4,428,413.45</u>	<u>65.46%</u>

(4)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80,317,050.12	77.25%	803,170.50	1.00%	69,059,684.99	74.01%	690,596.85	1.00%
1-2 年	15,674,897.69	15.08%	470,246.95	3.00%	19,122,257.40	20.49%	573,667.72	3.00%
2-3 年	7,980,632.62	7.67%	798,063.27	10.00%	5,130,295.38	5.50%	513,029.55	10.00%
合计	<u>103,972,580.43</u>	<u>100.00%</u>	<u>2,071,480.72</u>	<u>1.99%</u>	<u>93,312,237.77</u>	<u>100.00%</u>	<u>1,777,294.12</u>	<u>1.90%</u>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210.00 元。

(6)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济南康树工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 联营公司	往来款	10,502,000.00	1 年以内、 2-3 年	7.77%
洛阳圣象地板经销商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0,023,750.00	1 年以内、 1-3 年	7.41%
广州力恒木业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8,000,000.00	1 年以内	5.9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宏森林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4,703,117.00	1 年以内	3.48%
大亚(江西)林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 联营公司	往来款	4,157,156.76	1 年以内	3.07%
合计			37,386,023.76		27.65%

(8) 年末余额中关联方欠款为 14,659,156.76 元,占年末其他应收款总金额的 10.84%。

6、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533,712,270.17	3,232,844.98	543,557,193.79	3,100,000.00
在产品	103,336,226.68		102,751,577.35	
产成品	708,990,527.60	13,747,809.05	850,859,993.22	15,197,318.30
低值易耗品	14,096,323.73		10,717,063.17	
委托加工物资	1,281,178.71		1,006,822.53	
消耗性生物资产	27,238,988.90		70,554,135.37	
合计	1,388,655,515.79	16,980,654.03	1,579,446,785.43	18,297,318.30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	70,554,135.37	784,650.98	44,099,797.45	27,238,988.90

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本年减少额中 3,822.13 万元为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 2008 年购买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因出让方抚州绿森林业发展有限公司林木类权属发生纠纷而无法全部办理过户手续,因此双方终止合同,资产予以退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100,000.00	132,844.98			3,232,844.98
产成品	15,197,318.30	13,230,468.32	14,679,977.57		13,747,809.05
合计	18,297,318.30	13,363,313.30	14,679,977.57		16,980,654.03

本年转销额系上年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本年已实现销售,相应转销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预缴企业所得税	25,811,719.10	

8、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291,515,334.39		182,970,471.26	

(1) 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美国 HOME LEGEND, LLC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商业	40%	40%	47,688,421.93	328,895,479.89	8,262,688.74
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制造业	49%	49%	339,666,779.28	1,351,470,585.69	3,526,449.80
常德芙蓉大亚化纤有限公司	湖南常德	制造业	45%	45%	37,803,642.61	143,319,150.39	9,862,373.24
大亚(江西)林业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营林	30%	30%	10,126,919.80	-	-281,036.75
大亚(福建)林业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沙县	营林	30%	30%	4,665,944.27	-	-39.70
济南康树工贸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商业	30%	30%	751,994.14	49,539,895.04	105,647.31
陕西圣象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商业	30%	30%	2,544,801.38	8,175,959.13	304,626.72
北京汇雅漫画艺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商业	8.33%	8.33%	-	-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投资增减额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北京汇雅漫画艺术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投资增减额	本年损益增减额		年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得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美国 HOME LEGEND, LLC	99,035,000.00		99,035,000.00	3,305,075.50		102,340,075.50
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47,000,000.00	164,708,761.45		1,727,960.40		166,436,721.85
常德芙蓉大亚化纤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2,573,571.21		4,438,067.96		17,011,639.17
大亚(江西)林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3,122,386.96		-84,311.03		3,038,075.93
大亚(福建)林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	1,399,795.19		-11.91		1,399,783.28
济南康树工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193,904.05		31,694.19		225,598.24
陕西圣象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40,000.00	672,052.40		91,388.02		763,440.42
合计	261,375,000.00	182,670,471.26	99,035,000.00	9,509,863.13		291,215,334.39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圣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与 Lian Huo 先生、Erik Giventer 先生、NRF Management, LLC 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圣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出资 1,450 万美元收购 HOME LEGEND 公司 40% 股权，HOME LEGEND 公司是一家位于美国加州洛杉矶郡 Chino 市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从事将生产于中国的木地板、满铺地毯和块毯类的产品销往全美客户及消费者的业务。2009 年 7 月，圣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完成了收购 HOME LEGEND 公司 40% 股权事宜。本次收购完成后，圣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持有 HOME LEGEND 公司 40% 的股权，Lian Huo 先生、Erik Giventer 先生、NRF Management, LLC 分别持有 HOME LEGEND 公司 20% 的股权。

9、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原价

类别	年初原价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1,067,590,279.88	161,080,044.48	1,878,306.58	1,226,792,017.78
机器设备	3,059,662,186.50	405,842,498.14	12,657,036.23	3,452,847,648.41
运输设备	60,238,233.87	8,998,576.97	3,908,271.99	65,328,538.85
固定资产装修	5,987,688.75	320,908.60		6,308,597.3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8,571,853.25	20,613,975.01	1,908,690.26	127,277,138.00
合计	<u>4,302,050,242.25</u>	<u>596,856,003.20</u>	<u>20,352,305.06</u>	<u>4,878,553,940.39</u>

其中：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505,203,751.08 元。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中有 20,862.83 万元房屋建筑物和 198,873.71 万元机器设备用于贷款抵押，详见附注八承诺事项。

（2）累计折旧

类别	年初数	本年提取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144,772,917.89	55,016,358.70		833,267.81	198,956,008.78
机器设备	1,162,502,398.44	333,415,535.63		10,263,703.30	1,485,654,230.77
运输设备	28,312,231.21	9,612,692.17		3,230,590.46	34,694,332.92
固定资产装修	2,930,148.91	1,105,381.88			4,035,530.79
电子及其他设备	46,707,537.81	12,922,145.81		1,708,613.95	57,921,069.67
合计	<u>1,385,225,234.26</u>	<u>412,072,114.19</u>		<u>16,036,175.52</u>	<u>1,781,261,172.93</u>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类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计提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214,019.98			214,019.98	
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u>214,019.98</u>			<u>214,019.98</u>	

(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u>2,916,610,988.01</u>	<u>3,097,078,747.48</u>

10、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福建木业综合楼	730 万	6,247,743.49	706,392.82	6,954,136.31			自有资金 及借款	95%
黑龙江木业纤维板 生产线	4.4 亿	404,520,842.77	66,910,386.83	471,431,229.60			自有资金 及借款	101%
黑龙江木业堆场	2000 万		19,791,575.00	5,835,782.00		13,955,793.00	自有资金 及借款	99%
无纺布工程	358 万	3,748,796.91	411,264.62	4,160,061.53			自有资金 及借款	116%
三层地板生产线在 安装设备	1200 万	11,456,259.30	1,218,865.04	12,675,124.34			自有资金 及借款	106%
广州展朗多层地板 二期厂房、综合楼	5000 万		41,355,513.10			41,355,513.10	自有资金 及借款	83%
嘴棒生产线	668 万		1,975,181.12			1,975,181.12	自有资金 及借款	29%
丝束生产线	930 万		9,088,472.07			9,088,472.07	自有资金 及借款	98%
厚邦油漆线	442 万		4,147,417.30	4,147,417.30			自有资金 及借款	94%
丹阳强化地板生产 线	1.29 亿		1,047,706.15			1,047,706.15	自有资金 及借款	1%
其他工程			1,664,199.45			1,664,199.45	自有资金 及借款	
合计		<u>425,973,642.47</u>	<u>148,316,973.50</u>	<u>505,203,751.08</u>		<u>69,086,864.89</u>		

计入工程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	年末数
黑龙江木业纤维板生产线	18,402,255.90	9,517,000.00	27,919,255.90		

确定本年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项目银行贷款平均年利率。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原价

项目	年初原价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原价
土地使用权	795,728,538.20	14,777,291.40	103,585,700.00	706,920,129.60
商标使用权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专有技术使用权	31,646,151.61			31,646,151.61

项目	年初原价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原价
软件	3,191,921.31	577,262.80		3,769,184.11
合计	<u>1,030,566,611.12</u>	<u>15,354,554.20</u>	<u>103,585,700.00</u>	<u>942,335,465.32</u>

土地使用权本年减少额系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 2008 年购买的林地使用权因出让方抚州绿森林业发展有限公司林地权属发生纠纷而无法全部办理过户手续,因此双方终止合同,资产予以退回。

年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原价为 21,788.87 万元,详见附注八承诺事项。

(2) 累计摊销

项目	年初数	本年摊销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土地使用权	28,639,967.03	27,338,175.44		55,978,142.47
商标使用权	72,666,666.68	20,000,000.04		92,666,666.72
专有技术使用权	12,147,794.08	3,228,448.52		15,376,242.60
软件	1,377,374.01	526,413.78		1,903,787.79
合计	<u>114,831,801.80</u>	<u>51,093,037.78</u>		<u>165,924,839.58</u>

(3)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767,088,571.17	650,941,987.13	12 - 64 年
商标使用权	127,333,333.32	107,333,333.28	7—8 年
专有技术使用权	19,498,357.53	16,269,909.01	5 - 6 年
软件	1,814,547.30	1,865,396.32	18 - 60 月
合计	<u>915,734,809.32</u>	<u>776,410,625.74</u>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坏账准备	3,630,142.72	6,518,263.55
存货跌价准备	400,000.00	829,611.9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2,103.00	32,103.00
合计	<u>4,062,245.72</u>	<u>7,379,978.53</u>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坏账准备	17,634,140.30
存货跌价准备	3,2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4,019.98
合计	<u>21,048,160.28</u>

13、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6,544,890.12	21,065,772.77		3,721.38	47,606,941.51
存货跌价准备	18,297,318.30	13,363,313.30		14,679,977.57	16,980,654.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4,019.98				214,019.98
合计	45,056,228.40	34,429,086.07		14,683,698.95	64,801,615.52

14、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	1,950,500,000.00	2,110,424,000.00
抵押借款	392,500,000.00	227,818,000.00
质押借款	135,952,483.40	95,000,000.00
合计	2,478,952,483.40	2,433,242,000.00

年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数	其中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69,522,682.25	369,522,682.25	1,376,551,685.69
商业承兑汇票	260,306,586.59	260,306,586.59	220,197,954.14
合计	629,829,268.84	629,829,268.84	1,596,749,639.83

16、应付账款

年末数	年初数
555,855,750.26	487,866,163.10

(1) 年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4,324.00 元。

(2) 年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 7,613,244.01 元, 占年末应付账款总金额的 1.37%。

(3) 年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德国辛北康普公司	6,379,669.76	3 年以上	未及时支付	设备尾款
常州联合锅炉容器有限公司	1,148,450.00	1-2 年	未及时支付	设备尾款
爱家强化木地板 (深圳) 有限公司	1,209,952.66	1-2 年	未及时支付	货款

17、预收款项

年末数	年初数
196,153,085.39	215,111,511.99

(1) 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年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金额为 1,757,136.63 元。

(3) 年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大额预收款项。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37,964.58	280,994,115.67	276,113,850.49	13,218,229.76
二、职工福利费		18,920,349.50	18,920,349.50	
三、社会保险费	161,558.49	36,488,534.16	36,483,813.84	166,278.81
四、住房公积金	32,899.48	2,104,448.12	2,139,234.30	-1,886.7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489,888.80	5,859,015.34	1,847,937.62	15,500,966.52
合计	<u>20,022,311.35</u>	<u>344,366,462.79</u>	<u>335,505,185.75</u>	<u>28,883,588.39</u>

(2)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或工效挂钩的部分。

19、应交税费

税种	年末数	年初数	报告期执行的法定税率
增值税	41,184,815.29	36,476,111.53	17%
消费税	2,251,688.61	3,412,143.27	5%
营业税	35,995.80	111,910.15	5%
城建税	2,688,115.17	1,864,082.18	应纳流转税额的 5% - 7%
教育费附加	1,922,943.38	1,467,262.39	应纳流转税额的 1% - 4%
企业所得税	20,036,685.10	3,118,710.31	12.5% 15%、25%
个人所得税	557,378.06	750,470.00	累进税率
土地使用税		589,890.00	按核定的土地等级缴纳
房产税	24,327.30	145,876.22	租金 12%/房产原值*70%*1.2%
印花税	555,816.82	226,766.94	
地方基金	68,977.47	14,174.07	
合计	<u>69,326,743.00</u>	<u>48,177,397.06</u>	

20、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借款利息	65,625.00	2,036,672.62
债券利息	4,500,000.00	
合计	<u>4,565,625.00</u>	<u>2,036,672.62</u>

债券利息系公司于 2009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5 亿的短期融资券,按年利率 3.60%计提的应付利息。

21、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欠付原因
斯玛特赛特国际有限公司	14,073,151.09	28,963,971.59	尚未支付
中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500,000.00	
北京宏耐木业有限公司		920,000.00	

投资者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欠付原因
翁少斌	384,034.20	384,034.20	尚未支付
合计	<u>14,457,185.29</u>	<u>37,768,005.79</u>	

22、其他应付款

	年末数	年初数
	162,081,858.86	113,359,692.79

- (1) 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年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 321,749.99 元,占年末其他应付款总金额的 0.20%。
(3) 年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何伟峰	31,500,000.00	向广州展朗股东借款
圣象品牌保证金	29,554,696.13	加盟店保证金
江西林泰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木材收购保证金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类别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保证借款	人民币		25,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人民币		83,290,000.00		79,110,000.00
抵押借款	欧元	16,990,000.00	166,452,729.00		
合计			<u>274,742,729.00</u>		<u>109,110,000.00</u>

(2)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币种	年末数	
					原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抚州分行	2004-1-19	2010-1-19	浮动利率	欧元	11,840,000.00	115,997,664.00
中国农业银行沙县支行	2005-11-8	2010-11-7	6.2370%	人民币		6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茂名分行	2004-11-29	2010-11-28	浮动利率	欧元	4,440,000.00	43,499,124.00
中国工商银行丹阳支行	2007-3-9	2010-9-8	浮动利率	人民币		2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茂名分行	2004-11-29	2010-11-28	5.9400%	人民币		13,000,000.00
合计						<u>257,496,788.00</u>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收益	7,700,000.00	11,900,000.00
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项目及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合计	507,700,000.00		11,900,000.00
(1)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11,900,000.00		4,200,000.00
			7,700,000.00

(2) 短期融资券：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公司于 2009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5 亿的短期融资券，年利率 3.60%，公司将于 2010 年 9 月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2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类别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人民币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保证借款	人民币		230,000,000.00		225,000,000.00
抵押借款	人民币		150,000,000.00		248,290,000.00
抵押借款	欧元			26,620,000.00	257,122,580.00
合计			380,000,000.00		730,412,58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币种	年末数	
					原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绥芬河支行	2008-6-24	2014-6-23	浮动利率	人民币		2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沙县支行	2005-11-8	2011-11-7	6.237%	人民币		6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沙县支行	2005-11-8	2012-11-7	6.237%	人民币		6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茂名分行	2005-6-20	2011-6-19	5.94%	人民币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丹阳支行	2009-8-26	2011-8-25	5.40%	人民币		30,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00

26、股本

	年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4,314,200	53.90				-284,314,200	-284,314,2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9,947,000	7.57				-39,947,000	-39,947,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44,367,200	46.33				-244,367,200	-244,367,200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44,367,200	46.33				-244,367,200	-244,367,2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其他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3,185,800	46.10	284,314,200	284,314,200	527,50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43,185,800	46.10	284,314,200	284,314,200	527,50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27,500,000	100			527,500,000	100

(1)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变动原因：

2009年7月，持股5%以上的股东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与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偿还协议》，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向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偿还了股权分置改革中代垫700万股本公司股份，上述股改垫付股份偿还手续已于2009年8月6日办理过户完毕。

持股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分别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51,367,200股、32,947,000股在报告期内已办理完成解除股份限售事宜，已由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并于2009年9月7日上市流通。

持股5%以上的股东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于2009年9月7日至10月20日共减持本公司股份5,275,000股，本次减持后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7,67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2,750万股的5.25%。

(2) 截至报告期末，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质押本公司股份24,384.7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52,750万股的46.23%。

27、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69,510,891.44		259,904,683.09	309,606,208.35
其他资本公积	25,556,307.37			25,556,307.37
合计	595,067,198.81		259,904,683.09	335,162,515.72

(1) 2009年5月，公司以现金404,550,547.95元收购江苏信托持有的圣象集团有限公司40%的股权，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收购股权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181,596,351.39元冲减资本公积。

(2) 2009年12月，公司以现金124,190,500.00元收购绥芬河天逸达持有的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49%的股权，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收购股权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78,308,331.70元冲减资本公积。

28、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4,130,095.25	15,229,573.19		119,359,668.44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任意盈余公积	9,282,167.26			9,282,167.26
合计	<u>113,412,262.51</u>	<u>15,229,573.19</u>		<u>128,641,835.70</u>

29、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799,454,583.8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05,604,060.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229,573.19	按母公司净利润 10% 提取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u>989,829,071.04</u>	

3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营业收入	6,352,559,654.26	74,370,446.23	6,426,930,100.49	5,599,999,650.29	112,717,507.99	5,712,717,158.28
营业成本	4,815,383,659.16	56,519,050.46	4,871,902,709.62	4,279,432,435.43	84,830,764.84	4,364,263,200.27
营业利润	1,537,175,995.10	17,851,395.77	1,555,027,390.87	1,320,567,214.86	27,886,743.15	1,348,453,958.01

(1) 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包装业	1,163,796,707.99	1,147,868,802.91	841,867,232.68	892,040,332.00
机械制造业	245,331,561.89	268,169,091.57	252,040,409.07	268,304,035.64
装饰材料业	4,943,431,384.38	4,183,961,755.81	3,721,476,017.41	3,119,088,067.79
合计	<u>6,352,559,654.26</u>	<u>5,599,999,650.29</u>	<u>4,815,383,659.16</u>	<u>4,279,432,435.43</u>

(2)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铝箔	361,098,427.20	446,914,187.49	284,246,079.96	377,372,871.22
铝箔复合纸及卡纸	354,438,296.28	327,298,506.28	271,403,509.66	253,781,716.46
包装印刷品	244,060,724.30	243,247,993.49	167,870,047.52	167,305,491.65
聚丙烯丝束	204,199,260.21	130,408,115.65	118,347,595.54	93,580,252.67
轮毂	245,331,561.89	268,169,091.57	252,040,409.07	268,304,035.64
中高密度板	2,632,733,699.86	2,348,314,725.35	2,146,917,867.70	1,862,588,709.24
木地板	2,310,697,684.52	1,835,647,030.46	1,574,558,149.71	1,256,499,358.55

产品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合计	6,352,559,654.26	5,599,999,650.29	4,815,383,659.16	4,279,432,435.43

(3) 按地区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地区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华北	1,097,692,290.48	883,685,467.15	850,553,482.00	665,811,399.38
华东	2,305,132,792.59	2,197,590,858.34	1,643,895,915.14	1,579,167,703.18
西北	199,647,832.83	182,188,797.82	143,280,163.40	137,746,980.63
西南	232,408,619.88	147,366,414.25	167,591,884.00	113,628,676.65
华南	1,036,076,876.92	863,611,374.96	887,689,894.04	721,520,629.80
中南	985,443,031.23	766,543,123.63	720,701,259.69	587,989,266.36
国外	496,158,210.33	559,013,614.14	401,671,060.89	473,567,779.43
合计	6,352,559,654.26	5,599,999,650.29	4,815,383,659.16	4,279,432,435.43

(4) 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全部 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类别
美国 HOME LEGEND, LLC	子公司的联 营公司	203,199,003.08	3.20%	木地板
上海奇鑫木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355,618.78	1.39%	中高密度板
川渝中烟工业公司	非关联方	82,286,381.02	1.30%	包装印刷品 聚丙烯丝束
江西中烟工业公司	非关联方	81,268,902.04	1.28%	铝箔复合纸及卡纸
深圳天诚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92,484.92	1.15%	包装印刷品 中高密度板
合计		528,102,389.84	8.32%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消费税	5%	25,915,840.34	20,372,106.16
营业税	5%	386,354.62	86,396.19
城建税	5% - 7%	10,994,501.40	7,691,970.07
教育费附加	1% - 4%	8,391,590.22	5,873,764.05
合计		45,688,286.58	34,024,236.47

32、财务费用

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3,723,753.97	334,835,062.19
减：利息收入	30,053,673.02	31,256,392.65

汇兑损益	4,988,653.01	-28,268,494.83
手续费	8,806,915.03	11,092,498.19
合计	<u>237,465,648.99</u>	<u>286,402,672.90</u>
33、资产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坏账损失	21,065,772.77	6,187,132.11
存货跌价损失	-1,316,664.27	5,161,896.42
合计	<u>19,749,108.50</u>	<u>11,349,028.53</u>
34、投资收益		
<u>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一) 权益法核算确认		
美国 HOME LEGEND, LLC	3,305,075.50	
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727,960.40	3,369,153.52
常德芙蓉大亚化纤有限公司	4,438,067.96	2,246,165.73
大亚(江西)林业有限公司	-84,311.03	439,077.29
大亚(福建)林业有限公司	-11.91	-10,499.60
济南康树工贸有限公司	31,694.19	-106,095.95
陕西圣象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91,388.02	132,052.40
小计	<u>9,509,863.13</u>	<u>6,069,853.39</u>
(二) 处置投资收益		
丹阳兴联铝箔制品有限公司		423,607.03
上海升瑞木业有限公司		-4,635.70
小计		<u>418,971.33</u>
合计	<u>9,509,863.13</u>	<u>6,488,824.72</u>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35、营业外收入		
<u>项目</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74,409.36	877,206.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74,409.36	877,206.52
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55,531.45	
政府补助	111,169,511.41	130,291,066.45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赔款收入	9,686,327.00	2,799,870.17
罚款收入	1,140,000.43	831,983.78
其他	1,116,753.58	905,486.39
合计	<u>124,442,533.23</u>	<u>135,705,613.31</u>

(1)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系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圣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政府补助的种类和金额

政府补助的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101,108,125.43	126,496,751.33
企业扶持资金	10,061,385.98	3,794,315.12
合计	<u>111,169,511.41</u>	<u>130,291,066.45</u>

(3)报告期内因出让方抚州绿森林业发展有限公司林地权属发生纠纷而无法全部办理过户手续,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收到林地权受让终止补偿款 504 万元。

3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64,792.87	100,563.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64,792.87	100,563.01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4,051,342.19	3,192,801.23
地方基金	1,667,144.45	723,750.04
公益性捐赠支出	869,167.00	8,883,369.43
其中:5.12汶川大地震捐赠		5,200,000.00
冰冻雪灾捐赠		1,000,000.00
非常损失	212,255.55	1,321,528.09
其他	79,302.50	179,978.94
合计	<u>8,444,004.56</u>	<u>14,401,990.74</u>

37、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7,340,684.49	26,651,977.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17,732.81	-2,663,532.03
合计	<u>60,658,417.30</u>	<u>23,988,445.10</u>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期初股份总数(S0)	527,500,000.00	527,500,000.00
报告期月份数(M0)	12	12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i)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i)	12	12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j)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报告期缩股数(Sk)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	527,500,000.00	527,500,00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0)	205,604,060.37	200,443,303.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0)	194,512,890.11	204,838,003.21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9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7	0.39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稀释股权的事项，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39、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7,635.35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合计	157,635.35	

40、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053,673.02	31,256,392.65
政府补助	9,611,385.98	3,794,315.12
其他营业外收入	11,943,081.01	4,537,340.3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项	52,879,115.25	32,110,518.76
银行承兑保证金	21,203,326.50	
合计	<u>125,690,581.76</u>	<u>71,698,566.87</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577,061,576.93	407,913,879.45
管理费用	172,480,983.12	168,347,930.53
财务费用-手续费	8,806,915.03	11,092,498.19
营业外支出	5,212,067.24	12,256,149.60
往来款项	55,173,424.27	62,103,916.05
银行承兑保证金	5,222,682.25	21,203,326.50
合计	<u>823,957,648.84</u>	<u>682,917,700.32</u>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承兑保证金	660,758,600.00	30,960,000.00
贷款保证金	21,700,000.00	
合计	<u>682,458,600.00</u>	<u>30,960,000.00</u>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承兑保证金		305,781,000.00
贷款保证金	6,400,000.00	21,700,000.00
合计	<u>6,400,000.00</u>	<u>327,481,000.00</u>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5,248,794.65	316,882,607.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749,108.50	11,349,028.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2,072,114.19	354,209,379.81
无形资产摊销	51,093,037.78	31,377,235.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43,791.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41,964.75	-776,643.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418.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8,712,406.98	306,566,567.36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09,863.13	-6,488,82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17,732.81	5,027,295.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791,269.64	-340,203,176.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509,123.09	190,778,408.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070,856.95	-3,065,496.80
其他	-855,53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72,271,187.34</u>	<u>870,500,173.81</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6,178,453.16	620,529,212.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0,529,212.51	905,441,525.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35,649,240.65</u>	<u>-284,912,313.22</u>

(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756,178,453.16	620,529,212.51
其中：库存现金	1,344,948.67	1,121,510.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1,896,539.30	374,522,780.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2,936,965.19	244,884,920.9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56,178,453.16</u>	<u>620,529,212.51</u>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地址	法定 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范围	对本公司 的持股 比例	对本公司 的表决权 比例	本公司 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 代码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丹阳市经济开发区	陈兴康	10000 万元	实业投资等	47.65%	47.65%	陈兴康	14250242-8
------------	------	----------	-----	----------	-------	--------	--------	-----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组织机构代码
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丹阳市经济开发区	翁少斌	7200 万元	汽车轮毂等制造	75001559-4
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丹阳市经济开发区	陈兴康	45000 万元	木地板制造销售	74246840-3
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丹阳市开发区希望路	陈兴康	1700 万美元	高档复合工程地板制造	74559627-5
江苏省大亚铝基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丹阳市经济开发区	陈建华	1533 万元	研发	77540756-x
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丹阳市经济开发区	陈红兵	3480 万美元	生产中(高)密度纤维板	73651144-4
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抚州市抚北工业园区	翁少斌	1700 万美元	生产中(高)密度纤维板	75422071-2
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茂名市茂南区民营科技工业园	翁少斌	2000 万美元	生产中(高)密度纤维板	75561612-9
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肇庆市德庆县城东工业集约基地	陈红兵	37000 万元	生产中(高)密度纤维板	66498058-2
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绥芬河市南绥公路西侧南沟木业工业园区	陈红兵	16000 万元	生产中(高)密度纤维板	66389537-8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美国 HOME LEGEND, LLC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商业	40%	40%	47,688,421.93	328,895,479.89	8,262,688.74
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制造业	49%	49%	339,666,779.28	1,351,470,585.69	3,526,449.80
常德芙蓉大亚化纤有限公司	湖南常德	制造业	45%	45%	37,803,642.61	143,319,150.39	9,862,373.24
大亚(江西)林业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营林	30%	30%	10,126,919.80	-	-281,036.75
大亚(福建)林业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沙县	营林	30%	30%	4,665,944.27	-	-39.70
济南康树工贸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商业	30%	30%	751,994.14	49,539,895.04	105,647.31
陕西圣象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商业	30%	30%	2,544,801.38	8,175,959.13	304,626.72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企业的关系
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	13251854-9	本公司股东
丹阳大亚运输有限公司	74370766-4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	70395774-9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70337573-0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上海大亚（集团）有限公司	13218779-4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上海大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3224015-3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大亚木业有限公司	75270968-8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	75001541-2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上海大亚木业有限公司	76333224-9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70329674-1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上海亚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7115764-X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	72936099-1	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子公司
江苏合雅木门有限公司	67636600-2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江苏美诗整体家居有限公司	69213978-2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绥芬河大亚森工实业有限公司	68294646-4	大亚集团的子公司

5、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参照市场价格

(3)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年度 购货比例	金额	占年度 购货比例
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	采购包装箱、垫片等包装制品	10,828,202.13	0.27%	13,512,294.37	0.34%
绥芬河大亚森工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表板	3,758,240.68	0.09%		
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代理进口纸张			11,060,680.67	0.28%
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	采购壁炉架	277,044.66	0.01%		

(4)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年度 销货比例	金额	占年度 销货比例
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汽车轮毂等			9,377,137.06	3.50%
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	销售密度板等	5,598,431.44	0.21%	3,224,190.45	0.14%
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密度板等	44,750,563.25	1.70%	11,897,528.51	0.51%

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	销售密度板等	64,093.59	0.002%	210,227.09	0.01%
济南康树工贸有限公司	销售地板	57,057,377.61	2.47%	41,357,707.12	2.25%
美国 HOME LEGEND, LLC	销售地板	153,575,246.02	6.65%		

2009 年 7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圣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完成收购美国 HOME LEGEND 公司 40% 股权事宜，2009 年度关联方交易金额为 2009 年度 7—12 月销售额。

（5）向关联方购买固定资产

2009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与绥芬河大亚森工实业有限公司就收购大亚森工资产事宜，在江苏省丹阳市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根据协议，以经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09 年 2 月 28 日为基准日对大亚森工资产进行评估后的价格 4,414.65 万元为基础，经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资产收购价格为 4,414.65 万元，在资产转让协议生效后的 60 个工作日内，黑龙江木业一次性以现金方式支付转让价款，双方进行资产交割。2009 年 4 月 28 日，黑龙江木业以现金支付转让价款 4,414.65 万元，并办理完成了资产交割手续。

（6）运输

丹阳大亚运输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部分运输服务，结算金额如下：

交易年度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费总额	7,264,979.03	9,351,401.82

（7）场地租赁

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仓库租赁场所，根据租赁协议结算 2009 年度租赁费 1,255,857.94 元。

（8）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科目	关联方	年末数	占余额的比例	年初数	占余额的比例
应收账款	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27,756,532.46	4.77%	28,614,095.65	5.33%
应收账款	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	627,827.74	0.11%	627,827.74	0.12%
应收账款	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	227.22	0.00004%		
应收账款	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	5,354,187.85	0.92%	3,247,594.52	0.61%
应收账款	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22,198,545.83	3.81%	332,279.00	0.06%
应收账款	美国 HOME LEGEND, LLC	40,751,612.92	7.00%		
预付账款	大亚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4,610.00	0.002%	4,610.00	0.001%
其他应收款	济南康树工贸有限公司	10,502,000.00	7.77%	2,000,000.00	2.00%
其他应收款	大亚(江西)林业有限公司	4,157,156.76	3.07%	3,101,156.76	3.10%
应付账款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324.00	0.001%	4,324.00	0.001%
应付账款	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	3,187,171.02	0.57%	2,271,052.70	0.47%
应付账款	丹阳大亚运输有限公司	2,031,909.92	0.37%	757,628.91	0.16%

应付账款	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	208,925.49	0.04%	27,648.00	0.006%
应付账款	绥芬河大亚森工实业有限公司	2,180,913.58	0.39%		
预收账款	江苏大亚集团公司丹阳包装制品厂			914.78	0.0004%
预收账款	济南康树工贸有限公司	1,757,136.63	0.90%	1,459,180.73	0.68%
其他应付款	丹阳大亚运输有限公司			29,025.00	0.03%
其他应付款	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	321,749.99	0.20%	362,122.88	0.32%

(9)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3,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自 2008 年 5 月 9 日起担保期限为 3 年。

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浦东支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自 2009 年 5 月 20 日起担保期限为 1 年。

本公司为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1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自 2009 年 5 月 29 日起担保期限为 1 年。

本公司为上海大亚（集团）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6,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自 2009 年 6 月 8 日起担保期限为 1 年。

本公司为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徐州市郊信用联社申请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自 2009 年 5 月 30 日起担保期限 1 年。

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6,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自 2009 年 9 月 29 日起担保期限为 1 年。

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担保已到期，并已进行了续保，自 2009 年 8 月 18 日起担保期限为 1 年。

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累计申请 11,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担保已到期，并已进行了续保，自 2009 年 9 月 17 日起担保期限为 15 个月。

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4,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自 2009 年 9 月 17 日起担保期限为 15 个月。

(10) 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970 万股质押给中国银行丹阳支行，为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圣象实业（江苏）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丹阳支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100 万股质押给中国银行丹阳支行，为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丹阳支行申请 4,2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192.72 万股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市分行，为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市分行申请 9,345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

七、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1) 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诉讼事项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接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案件应诉通知书，杭州森佳木业制造厂已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认为第一被告林德威（个体经营者）、第二被告圣象集团侵犯其实用新型专利权，要求：两被告停止侵权行为，

销毁侵权产品，赔偿经济损失 810 万元（其中第一被告林德威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800 万元，第二被告圣象集团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10 万元）。圣象集团作为第二被告，与第一被告林德威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外，不存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截止审计报告日，圣象集团正采取措施积极应对本次诉讼事项。

（2）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事项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向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银蕊公司偿还欠款有关事项。经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判决结果如下：A、被告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给原告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尚欠货款 20,807,044.23 元。B、被告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给原告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逾期支付货款违约金 1,152,300.59 元（从 200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止）。C、被告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给原告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逾期支付货款违约金，按每日万分之四计息（从 2007 年 11 月 1 日起至还清欠款止），2008 年 4 月 18 日前，按欠款 32,046,923.06 元计付，2008 年 4 月 18 日后，按欠款 20,807,044.23 元计付。案件受理费 208,796.16 元、诉讼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213,796.16 元，由被告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负担。

报告期内，上述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如下：本报告期内公司已通过法院收到执行款 210 万元，剩余款项正在追缴当中。

2、公司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为江苏沃得机床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的续保已到期，并又进行了续保，自 2009 年 7 月 21 日起担保期限为 1 年。

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抵押物类别	抵押物产权所有人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抵押期限
房产	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	3,878.64	2008.11.12—2010.11.11
房产	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3,417.61	2008.7.28—2012.3.30
房产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60.29	2008.7.28—2012.3.30
房产	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	2,671.09	2006.8.8—2012.11.7
房产	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	4,512.64	2009.8.13—2010.8.12
房产	圣象实业（江苏）有限公司	1,622.56	2007.3.9—2010.3.8
房产小计		20,862.83	
机器设备	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	8,953.00	2009.11.26—2010.4.26
机器设备	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15,156.00	2009.8.13—2010.8.12
机器设备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156.51	2008.7.28—2012.3.30
机器设备	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	40,941.00	2006.8.8—2012.11.7
机器设备	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27,646.75	2008.6.24—2014.6.23
机器设备	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	31,173.45	2004.10.20—2010.3.16

机器设备	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	29,137.00	2004.11.1—2010.10.30
机器设备	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	32,710.00	2009.8.13—2010.8.12
机器设备小计		198,873.71	
土地使用权	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	4,509.96	2008.11.12—2010.11.11
土地使用权	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3,188.36	2008.7.28—2012.3.30
土地使用权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21.72	2008.7.28—2012.3.30
土地使用权	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	629.73	2008.7.28—2012.3.30
土地使用权	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	2,964.22	2009.8.13—2010.8.12
土地使用权	圣象实业(江苏)有限公司	3,074.88	2007.3.09—2010.3.08
土地使用权小计		21,788.87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2010年4月18日,公司四届三次董事会提出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对200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年初数的均为年末数)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0,685,659.04	6.73%	1.00%	106,856.59	31,675,987.28	18.04%	1.00%	316,759.87
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6,274,023.76	3.95%	81.84%	5,134,631.04	5,955,838.39	3.39%	65.90%	3,925,036.90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141,862,751.60	89.32%	1.04%	1,473,320.82	138,006,551.23	78.57%	1.03%	1,415,645.84
合计	158,822,434.40	100.00%	4.23%	6,714,808.45	175,638,376.90	100.00%	3.22%	5,657,442.61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理由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0,685,659.04	106,856.59	1.00%	按账龄计提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3-4年	319,056.74	5.09%	95,717.02	30.00%	1,832,106.02	30.76%	549,631.81	30.00%
4-5年	1,832,106.02	29.20%	916,053.02	50.00%	1,496,654.59	25.13%	748,327.31	50.00%

5 年以上	4,122,861.00	65.71%	4,122,861.00	100.00%	2,627,077.78	44.11%	2,627,077.78	100.00%
合计	<u>6,274,023.76</u>	<u>100.00%</u>	<u>5,134,631.04</u>	<u>81.84%</u>	<u>5,955,838.39</u>	<u>100.00%</u>	<u>3,925,036.90</u>	<u>65.90%</u>

(4)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未数				年初数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139,572,508.70	98.39%	1,395,725.08	1.00%	137,344,234.48	99.52%	1,373,442.35	1.00%
1-2 年	2,163,265.14	1.52%	64,897.96	3.00%	343,259.80	0.25%	10,297.79	3.00%
2-3 年	126,977.76	0.09%	12,697.78	10.00%	319,056.95	0.23%	31,905.70	10.00%
合计	<u>141,862,751.60</u>	<u>100.00%</u>	<u>1,473,320.82</u>	<u>1.04%</u>	<u>138,006,551.23</u>	<u>100.00%</u>	<u>1,415,645.84</u>	<u>1.03%</u>

(5) 年末应收账款中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欠款 627,827.74 元。

(6)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 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685,659.04	1 年以内	6.73%
河北中烟工业公司	非关联方	7,748,255.00	1 年以内	4.88%
延吉烟厂	非关联方	7,487,998.74	1 年以内	4.71%
江西中烟工业公司	非关联方	7,450,454.80	1 年以内	4.69%
川渝中烟工业公司	非关联方	6,947,660.42	1 年以内	4.37%
合计		<u>40,320,028.00</u>		<u>25.38%</u>

(8) 年末余额中关联方欠款 1,557,506.02 元，占年末应收账款总金额的 0.98%。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未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1,139,166,809.04	97.24%	1.00%	11,391,668.09	1,238,087,876.34	98.02%	1.00%	12,380,878.76
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3,255,937.69	0.28%	69.80%	2,272,795.62	2,510,734.32	0.20%	80.59%	2,023,338.23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29,111,739.99	2.48%	2.04%	592,443.16	22,442,507.76	1.78%	1.74%	391,131.55
合计	<u>1,171,534,486.72</u>	<u>100.00%</u>	<u>1.22%</u>	<u>14,256,906.87</u>	<u>1,263,041,118.42</u>	<u>100.00%</u>	<u>1.17%</u>	<u>14,795,348.54</u>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理由
---------	------	------	----------	----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445,327,220.15	4,453,272.20	1.00%	按账龄计提
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254,664,797.53	2,546,647.97	1.00%	按账龄计提
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	213,991,519.53	2,139,915.20	1.00%	按账龄计提
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	121,698,769.24	1,216,987.69	1.00%	按账龄计提
圣象实业(江苏)有限公司	62,077,517.38	620,775.17	1.00%	按账龄计提
阜阳大亚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3,690,810.59	236,908.11	1.00%	按账龄计提
江苏大亚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7,716,174.62	177,161.75	1.00%	按账龄计提
合计	1,139,166,809.04	11,391,668.09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3-4 年	1,293,140.74	39.72%	387,942.23	30.00%	171,474.50	6.83%	51,442.35	30.00%
4-5 年	155,887.13	4.79%	77,943.57	50.00%	734,727.88	29.26%	367,363.94	50.00%
5 年以上	1,806,909.82	55.49%	1,806,909.82	100.00%	1,604,531.94	63.91%	1,604,531.94	100.00%
合计	3,255,937.69	100.00%	2,272,795.62	69.80%	2,510,734.32	100.00%	2,023,338.23	80.59%

(4)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 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22,517,734.23	77.35%	225,177.34	1.00%	18,647,775.19	83.09%	186,477.76	1.00%
1-2 年	4,173,353.73	14.33%	125,200.62	3.00%	2,497,420.90	11.13%	74,922.62	3.00%
2-3 年	2,420,652.03	8.32%	242,065.20	10.00%	1,297,311.67	5.78%	129,731.17	10.00%
合计	29,111,739.99	100.00%	592,443.16	2.04%	22,442,507.76	100.00%	391,131.55	1.74%

(5)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445,327,220.15	1 年以内	38.01%
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254,664,797.53	1 年以内	21.74%
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 子公司	往来款	213,991,519.53	1 年以内	18.27%
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121,698,769.24	1 年以内	10.3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圣象实业(江苏)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子公司	往来款	62,077,517.38	1 年以内	5.30%
合计			1,097,759,823.83		93.71%

(8) 年末余额中关联方欠款 1,143,601,532.34 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金额的 97.62%。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1,965,425,389.27		1,210,522,357.41	

(1) 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一、子公司							
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丹阳	制造业	51%	51%	-66,162,467.60	247,845,829.69	-30,042,542.71
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丹阳	商业、制造业	100%	100%	645,476,668.68	2,369,666,262.66	87,933,541.88
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	丹阳	制造业	75%	75%	209,640,513.54	289,148,019.11	40,895,070.83
江苏省大亚铝基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丹阳	研发	75%	75%	9,707,318.71	-	-1,881,106.10
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	丹阳	制造业	75%	75%	536,746,920.46	1,666,067,827.31	166,870,896.09
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制造业	75%	75%	275,518,956.15	577,178,111.52	34,026,209.42
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	广东茂名	制造业	75%	75%	163,086,857.06	420,776,911.78	-11,980,352.27
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制造业	100%	100%	326,758,308.73	353,617,022.49	-23,606,077.40
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黑龙江绥芬河	制造业	100%	100%	93,637,078.17	110,624,741.62	-64,752,302.32
二、联营企业							
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制造业	49%	49%	339,666,779.28	1,351,470,585.69	3,526,449.80
常德芙蓉大亚化纤有限公司	湖南常德	制造业	45%	45%	37,803,642.61	143,319,150.39	9,862,373.24
北京汇雅漫画艺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商业	8.33%	8.33%	-	-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投资增减额	年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大亚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36,720,000.00	36,720,000.00		36,720,000.00	
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674,550,547.95	270,000,000.00	404,550,547.95	674,550,547.95	
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	99,587,200.00	87,957,254.84		87,957,254.84	
江苏省大亚铝基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1,500,000.00	11,500,000.00		11,500,000.00	
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	242,871,155.04	158,216,427.82		158,216,427.82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投资增减额	年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	113,358,201.13	113,358,201.13		113,358,201.13	
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	123,189,564.14	123,189,564.14		123,189,564.14	
大亚木业(肇庆)有限公司	370,000,000.00	150,000,000.00	220,000,000.00	370,000,000.00	
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	205,790,500.00	81,600,000.00	124,190,500.00	205,790,500.00	
北京汇雅漫画艺术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u>1,877,867,168.26</u>	<u>1,032,841,447.93</u>	<u>748,741,047.95</u>	<u>1,781,582,495.88</u>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投资增减额	本年损益增减额		年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得现金红利	
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47,000,000.00	164,708,761.45		1,727,960.40		166,436,721.85
常德芙蓉大亚化纤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2,573,571.21		4,438,067.96		17,011,639.17
丹阳市康源人造板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49.06		-3,259.64		246,789.42
丹阳市金叶人造板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	148,527.76		-784.81		147,742.95
合计	<u>157,400,000.00</u>	<u>177,680,909.48</u>		<u>6,161,983.91</u>		<u>183,842,893.39</u>

丹阳市康源人造板有限公司和丹阳市金叶人造板贸易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 25%和 75%股份。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营业收入	1,166,468,880.30	49,951,480.18	1,216,420,360.48	1,262,074,400.61	90,248,611.29	1,352,323,011.90
营业成本	843,847,939.28	44,600,016.62	888,447,955.90	1,003,452,502.05	83,382,262.69	1,086,834,764.74
营业利润	322,620,941.02	5,351,463.56	327,972,404.58	258,621,898.56	6,866,348.60	265,488,247.16

(1) 分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铝箔	361,098,427.20	446,914,187.49	284,246,079.96	377,372,871.22
铝箔复合纸及卡纸	354,438,296.28	319,248,271.99	271,403,509.66	248,990,843.59
包装印刷品	244,060,724.30	243,247,993.49	167,870,047.52	167,305,491.65
聚丙烯丝束	204,199,260.21	130,408,115.65	118,347,595.54	93,580,252.67
中高密度板	2,672,172.31	1,308,425.51	1,980,706.60	885,504.91
木地板		120,947,406.48		115,317,538.01
合计	<u>1,166,468,880.30</u>	<u>1,262,074,400.61</u>	<u>843,847,939.28</u>	<u>1,003,452,502.05</u>

(2) 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全部 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
------	--------	--------	------------------

川渝中烟工业公司	非关联方	82,286,381.02	7.05%
江西中烟工业公司	非关联方	81,268,902.04	6.97%
湖南中烟工业公司	非关联方	59,139,918.97	5.07%
延边烟草供应销售公司	非关联方	50,472,461.54	4.33%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3,301,832.84	3.71%
合计		<u>316,469,496.41</u>	<u>27.13%</u>

5、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一) 成本法核算确认		
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	18,420,221.80	22,500,000.00
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		48,522,377.30
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	46,914,948.53	
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61,950,000.00	
小计	127,285,170.33	71,022,377.30
(二) 权益法核算确认		
上海大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4,438,067.96	3,369,153.52
常德芙蓉大亚化纤有限公司	1,727,960.40	2,246,165.73
丹阳市康源人造板有限公司	-3,259.64	49.06
丹阳市金叶人造板贸易有限公司	-784.81	-1,472.24
小计	6,161,983.91	5,613,896.07
(三) 处置投资收益		
丹阳兴联铝箔制品有限公司		1,612,471.69
小计		1,612,471.69
合计	<u>133,447,154.24</u>	<u>78,248,745.06</u>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2,295,731.86	97,058,209.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85,279.10	3,694,159.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359,577.93	67,937,696.80
无形资产摊销	19,773,384.88	2,701,337.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65,289.30	7,391.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260,229.66	113,997,467.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447,154.24	-78,248,74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332.37	-34,430.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422,055.09	5,848,937.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392,994.95	-228,199,207.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8,660,169.81	412,902,650.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54,891,882.71</u>	<u>397,665,466.66</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4,485,264.11	276,643,636.3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6,643,636.33	442,922,248.7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2,158,372.22</u>	<u>-166,278,612.44</u>

十一、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收益+、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0,383.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61,385.9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55,531.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63,869.32
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890,403.24

减：所得税费用	1,213,074.5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677,328.72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586,158.46
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091,170.26

2、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2%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0%	0.37	0.37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年末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年发生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972,322,504.49	1,489,873,539.01	-34.74%	主要系报告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271,828,714.78	204,631,488.33	32.84%	主要系采用票据结算增多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5,929,679.63	93,871,980.26	34.15%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对地板客户经销商资金支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5,811,719.10			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91,515,334.39	182,970,471.26	59.32%	主要系圣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收购美国 HOME LEGEND 公司 40% 股权所致
在建工程	69,086,864.89	425,973,642.47	-83.78%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纤维板生产线项目本期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应付票据	629,829,268.84	1,596,749,639.83	-60.56%	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票据结算方式,到期票据兑付后不再开具所致
应交税费	69,326,743.00	48,177,397.06	43.90%	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子公司所得税优惠期已到,计提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62,081,858.86	113,359,692.79	42.98%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市展朗木业有限公司向股东何伟峰临时借款增加及收取木材收购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07,700,000.00	11,900,000.00	4,166.39%	主要系公司于 2009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5 亿的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借款	380,000,000.00	730,412,580.00	-47.97%	主要系部分项目贷款将于 2010 年到期,转至流动负债所致

资本公积	335,162,515.72	595,067,198.81	-43.6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和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688,286.58	34,024,236.47	34.28%	主要系报告期内多层实木地板销售收入增加,应交消费税、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635,090,090.13	447,338,359.89	41.97%	主要系报告期内中高密度板、木地板销售收入增加,广告宣传费、人工费以及运输费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9,749,108.50	11,349,028.53	74.02%	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黑龙江)有限公司生产的中高密度板产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230.47 万元; 控股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根据法院判决书对客户上海银蕊贸易有限公司(一级经销商)的发出商品本期确认销售收入,冲回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 980.33 万元,并相应计提坏账损失 1,166.82 万元。
所得税费用	60,658,417.30	23,988,445.10	152.87%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圣象集团有限公司利润增加和部分子公司所得税优惠期已到,计提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4 月 18 日批准报出。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公司在办公场所备置上述文件的原件,当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时,或股东依据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阅时,公司予以及时提供。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陈兴康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日

资产负债表（一）

编制单位：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合并数		注 释	母公司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972,322,504.49	1,489,873,539.01		346,475,264.11	838,684,636.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	271,828,714.78	204,631,488.33		53,262,245.70	117,766,643.67
应收账款	5-3	544,027,208.46	516,137,518.98	10-1	152,107,625.95	169,980,934.29
预付款项	5-4	262,837,189.06	334,226,226.67		69,964,218.91	133,567,030.0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	125,929,679.63	93,871,980.26	10-2	1,157,277,579.85	1,248,245,769.88
存货	5-6	1,371,674,861.76	1,561,149,467.13		229,239,481.48	181,713,223.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	25,811,719.10				
流动资产合计		3,574,431,877.28	4,199,890,220.38		2,008,326,416.00	2,689,958,237.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	291,515,334.39	182,970,471.26	10-3	1,965,425,389.27	1,210,522,357.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	3,097,078,747.48	2,916,610,988.01		472,619,441.23	521,568,803.64
在建工程	5-10	69,086,864.89	425,973,642.47		12,210,744.19	3,748,796.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1	776,410,625.74	915,734,809.32		389,181,991.28	405,191,231.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	4,062,245.72	7,379,978.53		3,371,275.82	3,430,608.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38,153,818.22	4,448,669,889.59		2,842,808,841.79	2,144,461,797.51
资产总计		7,812,585,695.50	8,648,560,109.97		4,851,135,257.79	4,834,420,034.87

法定代表人：陈兴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少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钢

资产负债表（二）

编制单位：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合并数		注 释	母公司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4	2,478,952,483.40	2,433,242,000.00		1,372,000,000.00	1,24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5	629,829,268.84	1,596,749,639.83		307,606,586.59	946,572,954.14
应付账款	5-16	555,855,750.26	487,866,163.10		114,288,932.32	103,796,783.05
预收款项	5-17	196,153,085.39	215,111,511.99		6,465,479.26	8,305,013.25
应付职工薪酬	5-18	28,883,588.39	20,022,311.35		7,078,577.90	5,328,629.18
应交税费	5-19	69,326,743.00	48,177,397.06		14,974,828.46	16,539,448.85
应付利息	5-20	4,565,625.00	2,036,672.62		4,500,000.00	
应付股利	5-21	14,457,185.29	37,768,005.79			
其他应付款	5-22	162,081,858.86	113,359,692.79		646,114,677.47	810,866,762.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3	274,742,729.00	109,1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24	507,700,000.00	11,900,000.00		507,700,000.00	11,9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922,548,317.43	5,075,343,394.53		2,980,729,082.00	3,146,309,590.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5	380,000,000.00	730,412,58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000,000.00	730,412,580.00		30,000,000.00	
负债合计		5,302,548,317.43	5,805,755,974.53		3,010,729,082.00	3,146,309,590.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6	527,500,000.00	527,500,000.00		527,500,000.00	527,500,000.00
资本公积	5-27	335,162,515.72	595,067,198.81		591,361,252.23	591,361,252.2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8	128,641,835.70	113,412,262.51		128,641,835.70	113,412,262.51
未分配利润	5-29	989,829,071.04	799,454,583.86		592,903,087.86	455,836,929.1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57,635.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1,291,057.81	2,035,434,045.18		1,840,406,175.79	1,688,110,443.93
少数股东权益		528,746,320.26	807,370,090.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0,037,378.07	2,842,804,135.44		1,840,406,175.79	1,688,110,443.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12,585,695.50	8,648,560,109.97		4,851,135,257.79	4,834,420,034.87

法定代表人：陈兴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少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钢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合并数		注释	母公司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5-30	6,426,930,100.49	5,712,717,158.28	10-4	1,216,420,360.48	1,352,323,011.90
减：营业成本	5-30	4,871,902,709.62	4,364,263,200.27	10-4	888,447,955.90	1,086,834,764.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1	45,688,286.58	34,024,236.47		6,987,370.66	6,749,453.82
销售费用		635,090,090.13	447,338,359.89		56,203,846.67	47,208,870.40
管理费用		406,635,436.52	356,261,054.96		141,029,201.47	81,251,056.40
财务费用	5-32	237,465,648.99	286,402,672.90		101,084,955.92	99,702,132.05
资产减值损失	5-33	19,749,108.50	11,349,028.53		-1,585,279.10	3,694,159.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4	9,509,863.13	6,488,824.72	10-5	133,447,154.24	78,248,745.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4	9,509,863.13	6,069,853.39		6,161,983.91	5,613,896.0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9,908,683.28	219,567,429.98		157,699,463.20	105,131,320.47
加：营业外收入	5-35	124,442,533.23	135,705,613.31		2,903,646.00	2,220,375.90
减：营业外支出	5-36	8,444,004.56	14,401,990.74		1,514,878.94	5,791,028.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36	1,564,792.87	100,563.01		966,081.09	65,560.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5,907,211.95	340,871,052.55		159,088,230.26	101,560,667.45
减：所得税费用	5-37	60,658,417.30	23,988,445.10		6,792,498.40	4,502,457.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248,794.65	316,882,607.45		152,295,731.86	97,058,209.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604,060.37	200,443,303.41			
少数股东损益		69,644,734.28	116,439,304.04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5-38	0.39	0.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38	0.39	0.38			
六、其他综合收益：	5-39	157,635.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406,430.00	316,882,607.45		152,295,731.86	97,058,209.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761,695.72	200,443,303.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644,734.28	116,439,304.04			

法定代表人：陈兴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少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钢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合并数		注 释	母公司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84,128,149.76	6,761,153,269.81		1,500,771,952.12	1,620,983,594.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0,622,691.54	189,380,555.73		1,456,142.97	1,658,964.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	125,690,581.76	71,698,566.87		861,358,123.52	820,818,25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0,441,423.06	7,022,232,392.41		2,363,586,218.61	2,443,460,814.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76,078,710.54	4,767,799,936.45		915,820,671.71	1,155,199,053.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1,791,971.95	299,796,633.53		93,190,774.81	77,463,73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6,341,904.39	401,217,948.30		79,489,283.38	81,457,675.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	823,957,648.84	682,917,700.32		1,020,193,606.00	731,674,88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8,170,235.72	6,151,732,218.60		2,108,694,335.90	2,045,795,34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271,187.34	870,500,173.81		254,891,882.71	397,665,466.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95,364.3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7,285,170.33	71,022,377.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067,215.67	2,198,102.99		681,365.11	178,09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401,341.28			17,401,341.2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67,215.67	19,794,808.57		127,966,535.44	88,601,816.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8,950,671.36	850,175,229.61		48,623,083.43	120,217,366.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7,776,047.95	1,897,600.00		748,741,047.95	98,521,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726,719.31	852,072,829.61		797,364,131.38	218,738,66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659,503.64	-832,278,021.04		-669,397,595.94	-130,136,849.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09,800.00	80,864,265.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50,137,483.40	4,100,882,888.00		2,748,985,000.00	1,859,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	682,458,600.00	30,960,000.00		430,05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3,005,883.40	4,212,707,153.88		3,179,036,000.00	1,85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78,337,186.00	3,832,162,392.01		2,716,860,000.00	1,96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3,784,233.80	368,337,558.28		109,716,563.76	123,245,558.9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	6,400,000.00	327,481,000.00			204,48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8,521,419.80	4,527,980,950.29		2,826,576,563.76	2,292,226,558.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15,536.40	-315,273,796.41		352,459,436.24	-433,226,558.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6,906.65	-7,860,669.58		-112,095.23	-580,670.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649,240.65	-284,912,313.22		-62,158,372.22	-166,278,612.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0,529,212.51	905,441,525.73		276,643,636.33	442,922,248.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6,178,453.16	620,529,212.51		214,485,264.11	276,643,636.33

法定代表人：陈兴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少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500,000.00	595,067,198.81			113,412,262.51	799,454,583.86		807,370,090.26	2,842,804,135.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7,500,000.00	595,067,198.81			113,412,262.51	799,454,583.86		807,370,090.26	2,842,804,135.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904,683.09			15,229,573.19	190,374,487.18	157,635.35	-278,623,770.00	-332,766,757.37
（一）净利润						205,604,060.37		69,644,734.28	275,248,794.6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57,635.35		157,635.35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5,604,060.37	157,635.35	69,644,734.28	275,406,430.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9,904,683.09						-247,327,113.23	-507,231,796.3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1,509,251.63	21,509,251.6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59,904,683.09						-268,836,364.86	-528,741,047.95
（四）利润分配					15,229,573.19	-15,229,573.19		-100,941,391.05	-100,941,391.05
1、提取盈余公积					15,229,573.19	-15,229,573.19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00,941,391.05	-100,941,391.05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7,500,000.00	335,162,515.72			128,641,835.70	989,829,071.04	157,635.35	528,746,320.26	2,510,037,378.07

法定代表人：陈兴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少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

编制单位：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500,000.00	593,693,950.57			103,706,441.52	608,717,101.44		635,568,427.60	2,469,185,921.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27,500,000.00	593,693,950.57			103,706,441.52	608,717,101.44		635,568,427.60	2,469,185,921.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73,248.24			9,705,820.99	190,737,482.42		171,801,662.66	373,618,214.31
(一)净利润						200,443,303.41		116,439,304.04	316,882,607.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0,443,303.41		116,439,304.04	316,882,607.4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3,248.24						81,490,518.59	82,863,766.8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8,998,290.88	88,998,290.88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373,248.24						-7,507,772.29	-6,134,524.05
(四)利润分配					9,705,820.99	-9,705,820.99		-26,128,159.97	-26,128,159.97
1、提取盈余公积					9,705,820.99	-9,705,820.99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6,128,159.97	-26,128,159.97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7,500,000.00	595,067,198.81			113,412,262.51	799,454,583.86		807,370,090.26	2,842,804,135.44

法定代表人：陈兴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少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500,000.00	591,361,252.23			113,412,262.51	455,836,929.19	1,688,110,443.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7,500,000.00	591,361,252.23			113,412,262.51	455,836,929.19	1,688,110,443.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15,229,573.19	137,066,158.67	152,295,731.86
(一)净利润						152,295,731.86	152,295,731.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52,295,731.86	152,295,731.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5,229,573.19	-15,229,573.19	
1、提取盈余公积					15,229,573.19	-15,229,573.19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7,500,000.00	591,361,252.23			128,641,835.70	592,903,087.86	1,840,406,175.79

法定代表人：陈兴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少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

编制单位：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500,000.00	593,442,975.54			103,706,441.52	368,484,540.29	1,593,133,957.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27,500,000.00	593,442,975.54			103,706,441.52	368,484,540.29	1,593,133,957.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81,723.31			9,705,820.99	87,352,388.90	94,976,486.58
（一）净利润						97,058,209.89	97,058,209.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97,058,209.89	97,058,209.8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81,723.31					-2,081,723.3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081,723.31					-2,081,723.31
（四）利润分配					9,705,820.99	-9,705,820.99	
1、提取盈余公积					9,705,820.99	-9,705,820.99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7,500,000.00	591,361,252.23			113,412,262.51	455,836,929.19	1,688,110,443.93

法定代表人：陈兴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少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钢